

公司代码：600458

公司简称：时代新材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宋智宇	工作原因	李东林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东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争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255,574,282.43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19,943,875.05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587,404,069.00元，本次实际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823,034,476.38元。

经研究，拟定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802,798,1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分配40,139,907.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82,894,568.7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第三点“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第四点“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时代绝缘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工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橡塑元件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咸阳时代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风电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时代国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德国子公司 BOGE 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力克橡塑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代尔克 DELKOR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代尔克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Delkor Rail Pty Ltd
青岛华轩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美国子公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 CSR Times New Material(USA) LLC.
齐齐哈尔时代	指	公司合营企业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中车株洲所	指	公司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车	指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集团	指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时代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ZHOU TIMES NEW MATERI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M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东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季晓康	羿娅忻
联系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电话	0731-22837786	0731-22837786
传真	0731-22837888	0731-22837888
电子信箱	jixiaokang@csrzic.com	yiyx@csrzi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办公地址	株洲市天元区海天路1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007
公司网址	http://www.trp.com.cn
电子信箱	tmt@csrzi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时代新材	60045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余亚进、杨海蛟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路、王小江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马青海、张佳心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8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203 号创建大厦 4 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叶宏、张炳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0,825,107,108.04	6,007,776,916.76	6,007,776,916.76	80.18	4,164,704,6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5,574,282.43	71,608,426.19	45,269,340.77	256.91 (注1)	121,568,72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843,949.88	47,484,492.08	21,145,406.66	371.40	104,364,66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14,682.74	294,416,790.15	294,416,790.15	-8.02	-170,218,908.76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68,760,812.47	2,964,037,898.19	2,889,126,445.46	57.51	3,066,791,004.63
总资产	13,084,178,201.65	10,443,310,848.60	10,279,594,764.97	25.29	5,617,655,363.27
期末总股本	802,798,152.00	661,422,092.00	661,422,092.00	21.37	661,422,092.00

2014 年报表调整说明：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 日收购 ZF Friedrichshafen AG (“采埃孚”) 旗下的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与采埃孚协商确定的初始购买价款为 244,700,0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1,981,713,173.28 元），根据双方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签署的《主购买协议》中关于最终购买价款的计价约定，双方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签署了《生效日最终声明》，确定本次收购的最终购买价款为 238,635,209 欧元（折合人民币 1,931,942,925.02 元），采埃孚退还公司 6,064,791 欧元（折合人民币 49,770,248.26 元）。

由于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为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聘请了独立评估师对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由于至 2014 年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时，相关评估工作尚未全部结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六条

“企业合并发生当期的期末，因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购买方应当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之规定，于 2014 年财务报告中以暂时确定的价值对收购进行会计处理。公司在 2015 年度已取得独立评估师的最终评估结果，根据最终确定的购买价款及最终评估结果对该笔合并交易进行调整，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数据。

注 1：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披露了《2015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临 2016-008 号），预计公司 201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450%到 500%，即公司 201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4898 万元至 27162 万元之间。

2016 年 3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2015 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临 2016-015 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将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原 4526.93 万元调整为 7160.84 万元，故原预计 201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450%到 500%现修正为增加 250%到 300%，公司 201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在原预测 24898 万元至 27162 万元范围内。

经审计，公司 2015 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557.43 万元，与公司原披露的业绩预测无差异。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9	0.11	0.07	254.55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4	0.07	0.03	385.71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3	2.28	1.45	增加6.05个百分点	5.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9	1.51	0.68	增加5.78个百分点	4.31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78,207,312.99	2,679,714,880.34	2,674,347,713.83	2,592,837,20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120,149.38	33,203,743.96	18,824,999.87	30,425,38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142,701.86	15,332,257.25	12,157,976.12	27,211,01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31,661.92	25,743,030.51	-304,469,947.34	688,973,261.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13,848.90	-4,551,458.89	-7,037,006.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45,535.21	46,160,260.88	27,096,172.51
债务重组损益	-208,793.20	-71,469.00	-77,451.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9,321.03	901,263.05	1,780,921.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183,840.83	-15,039,035.88	886,685.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00.13	1,999,891.14	-2,093,166.16
所得税影响额	-5,258,122.55	-5,275,517.19	-3,352,100.18
合计	31,730,332.55	24,123,934.11	17,204,055.46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15.37	0	-5,815.37	-5,815.37
合计	5,815.37	0	-5,815.37	-5,815.3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时代新材以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产品主要面向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汽车、特种装备等市场。公司紧跟全球经济发展步伐，利用好国际国内两大市场与资源，坚持面向新兴产业，面向高端产品，面向全球整合。在国内大力发展高铁、城轨，鼓励高铁“走出去”的政策支持下，立足做强轨道交通产业，大力拓展高铁、动车、城轨、地铁及重载市场；紧跟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战略布局，重点布局风电领域；在中国汽车产业迎来发展高峰，国家支持汽车产业自主创新的形势下，进入中高端乘用车及新能源汽车领域；抓住实体产业全球资源整合机遇期，以并购获取技术与市场等关键资源，初步完成同心多元化的跨行业发展，国际化经营战略布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308,417.82 万元，其中：境外资产 475,056.12（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6.3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拥有雄厚的研发实力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国家轨道交通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四大国家级技术创新平台。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在国家发改委公告的 2013 年度排名中名列第 25 位，并荣列湖南省以及铁路系统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首位。

公司现有一大批高素质的研发人员，各专业领域博士 57 人，工程技术人员 1369 人。公司本部先后获得国家授权专利 200 多项（含发明专利 80 余项），承担 20 多项国家“863”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和国家重点火炬计划等重大科研项目；BOGE 子公司拥有包含底盘减振、动力总成减振和塑料三大业务的专利 219 个，拥有 900 余种大批量应用的成熟配方和 8,000 余种概念型配方。经过公司三十年来的经营与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减振技术、降噪技术、绝缘技术、轻量化技术、抗震技术等五大核心技术，具备了高分子材料合成能力、高分子复合材料改性能力、系统结构仿真分析能力、振动测试和控制能力、噪声测试和控制能力、工艺装备设计能力和检测能力七大核心能力，公司已逐步发展成为国内最具影响力的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高科技产业基地之一。

2、公司产品已形成品牌优势

公司隶属中国中车旗下企业，2012 年“时代新材”被国家工商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是国内高分子复合材料基础研究和工程化应用领域最著名品牌之一，专注于高分子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三十年，在国内外市场中享有很高的声誉。

公司为中国橡胶协会副会长单位及橡胶制品分会理事长单位，公司总经理杨军任中国橡胶协会副会长兼橡胶制品分会理事长。公司荣获 2015 年度中国橡胶工业协会评选的行业杰出贡献奖、企业创新发展奖和优势品牌奖全部三个奖项。

在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发布的“ACCA 中国企业未来 100 强”研究成果中，时代新材成为湖南省唯一入选企业且位列 100 强第 17 位。2014 年度公司成功并购 BOGE 后，在 2015 年度全球非轮胎橡胶制品榜单上位列第 28 位，较上年度上升 10 位，创中国企业最好排名。

3、公司拥有稳定优质的市场资源

公司拥有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客户资源，在轨道交通版块，公司是全球唯一一家同时与世界六大先进机车车辆制造企业（GE、BT、ALSTOM、SIEMENS、EMD 和中国中车）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实现批量供货的供应商；汽车版块着眼于全球市场，主要客户均为汽车行业内高端一线品牌，在大众、福特、奔驰、通用、宝马行业前 5 大终端客户的销售比约为 70%；风电板块在国内拥有浙江运达、远景能源、湘电股份、华创风电、中车株洲所等五大战略客户，战略客户订单占有率达到 85%，是浙江运达、湘电股份、华创风电、中车株洲所的最大供应商。

4、公司业务国际化布局

公司在立足国内保地位，面向全球谋发展的基础上，积极致力于海外市场的开拓，成功并购德国 BOGE 及澳大利亚 Delkor 公司后，公司在除非洲以外的四大洲超过七个国家拥有了子公司和办事机构，公司新成立的香港子公司及跨境资金池可实现公司全球资金快捷高效调度，公司现有的全球资源平台有力支撑了公司本部原有轨道、风电产业海外业务的拓展，同时促成公司逐步构建全球化的生产、采购、营销、售后网络体系，提升公司在全球范围获取、整合、共享资源的能力。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公司围绕跨行业发展,国际化经营的指导思想,以效益,效率为工作核心,与德国 BOGE 子公司深入整合协同发展,践行产业选择和退出机制,积极开拓新市场和新项目,推进精益管理、IT 国际化项目提升经营效率,充分发挥技术、市场等核心优势,年度各项重点工作得到逐一落实和有序推进,完成了公司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和目标。

公司以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及工程化应用为核心,产品面向轨道交通、风力发电、汽车、特种装备等市场。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做深轨道交通市场、做大汽车市场、做强风电市场、做精特种装备市场,发挥自主创新优势,充分把握市场机遇,核心业务和主要市场均实现了突破。

轨道交通市场: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17.3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47%,公司成为全球唯一一家同时与世界六大先进机车车辆制造企业(GE、BT、ALSTOM、SIEMENS、EMD 和中国中车)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实现批量供货的供应商。报告期内,公司道岔铁垫板、WJ8 弹性垫板产品全年实现销售 4.6 亿元,同比增长 25%以上;扣件市场相继拿下郑徐线、金温线、兰渝线、沪昆贵州段、云南段等重点线路的市场订单,市场份额达 75%以上,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第一名;公司成功斩获国内高速车抗侧滚扭杆新造订单 1.4 亿元,检修订单 1 亿元,客运专线获成贵铁路扣件尼龙产品逾亿元订单;击败康迪泰克等多家竞争对手,获得西班牙高铁巨头 Talgo 公司首个高速列车空气弹簧批量订单,成为其在亚太区域认可的首个合作方;成功进入南非轨道交通市场,与南非最大客车项目 PRASA 项目达成框架性协议,将陆续获取该项目 60%悬挂部件市场订单,订单总量超过 1 亿元;在韩国市场实现突破,弹性减振产品取得 Rotem 公司全部 38 列车订单,滞流体阻尼器中标京斧高速公路项目。

风电市场: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24.41 亿元,较上年增长 75.96%,公司 2008 年开始进入风电叶片行业,历时八年的时间,公司风电产业国内行业排名跃居第三。拥有浙江运达、远景能源、湘电股份、华创风电、中车株洲所五大战略客户,2015 年战略客户订单占有率达到 85%,市场资源进一步集中向优势客户倾斜。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风电叶片海外市场拓展,海外出口突破 6000 万元,公司的 TMT2.5-53.8 风电叶片获得南德意志集团认证 A 级证书,1.5MW-37.5M 叶片成功通过韩国新能源公团的审核,首次批量出口瑞典 2.5MW-53.8m 防冰冻 31 套叶片运行状况良好,公司成为全球第一家实现气、电联合抗冰技术批量挂机的叶片厂家。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 51.5S 和 51.5T 叶片,该两款叶片为国内首例成功提升风区等级的 2.0MW 叶型;利用相似放大技术,成功开发 2.0MW-59.5m 长叶片,该款叶片的成功开发刷新 2.0MW 叶片最长记录。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轻资产模式全面提升产能,岳塘、光明叶片生产基地相继投产,目前公司已拥有南北各千套叶片产能生产基地群。

汽车市场:全年完成销售收入 52.64 亿元。2014 年 9 月起,BOGE 子公司纳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在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 2015 年,BOGE 子公司的销售额及盈利情况均创其历史最好水平,公司对其的整合工作已全面展开,管理协同、全球扩能、全球采购降本、IT 国际化等工作取得初步成效。2015 年,BOGE 新获大众 MQB 踏板箱项目全球独家供货订单;动力系统橡胶金属件产品首次突破日系车市场,获取订单约 0.5 亿欧元;成功与保时捷公司签约,获取业内第一个批量生产连续玻纤产品订单;橡胶金属件、塑料件、油底壳等产品均获得宝马、

克莱斯勒、戴姆勒、奥迪、菲亚特、本田等大额订单。报告期内，BOGE 公司获大众汽车集团 2014 年度全球唯一最佳供应商奖（FAST 奖），并获得美国菲亚特克莱斯勒、通用汽车、耐世特、沃尔沃汽车等公司多个最佳质量、最佳供应商奖项。

新型材料市场：为支撑公司可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近年公司着力布局新型材料产业，研发聚酰亚胺薄膜、芳纶制品、特种尼龙等高端高分子材料，并推进项目产业化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建成国内首条化学亚胺化法聚酰亚胺薄膜制膜中试线并成功完成带料试车，公司在国内率先掌握了化学亚胺化法制膜配方及工艺技术，并实现批量化生产；芳纶材料及制品项目与华南理工大学签署了产业化战略合作协议，启动产业化建设；自主开发设计的国内第一条连续反应尼龙生产线已正式投产，实现了高端装备关键耐磨部件的国产化，在配方设计和制备工艺上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填补了国内空白。

报告期内，为集中资源发展更具优势产业，公司积极践行产业选择和退出机制，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售出电磁线产业、非绝缘涂料产业及汽车保险杠产业。未来公司将围绕主业持续调整产业结构，剥离弱势产业，集中优势资源，持续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2016 年，公司仍将坚持以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及工程化推广应用为核心，面向新兴行业、占据高端市场、整合全球资源，通过技术研发、市场突破、产业整合、IT 国际化等多种途径，稳固并做深做精轨道交通、风电产业，加快转型提升 BOGE 子公司盈利能力做强汽车产业，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销售收入 108.2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17 亿元，增幅为 80.2%，主要为风电市场销售增长及新增德国 BOGE 子公司的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56 亿，较上年同期增加 1.84 亿元，增幅为 256.9%，一方面是由于本年风电市场销售规模增长带来的利润增长，另一方面随着与 BOGE 子公司并购整合工作的推进，协同效益初步得到了体现，因此在本年由于欧元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的情况下，还实现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大幅提升；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33%，较上年上升 6.05 个百分点，主要是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 亿元，略低于上年同期水平。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825,107,108.04	6,007,776,916.76	80.18
营业成本	8,980,269,837.90	4,952,027,599.18	81.35
销售费用	487,424,550.18	270,670,348.05	80.08
管理费用	1,037,802,072.79	767,137,450.54	35.28
财务费用	8,528,936.09	-64,882,335.15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14,682.74	294,416,790.15	-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382,676.22	-2,166,799,771.4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451,472.46	1,992,790,407.95	-2.22

研发支出	562,896,871.77	333,612,454.03	68.73
------	----------------	----------------	-------

- 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年风电市场收入增长，同时新增合并BOGE子公司收入所致。
- 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年收入规模增长所致。
- 销售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产品市场拓展费用增加，同时本年合并BOGE子公司销售费用所致。
- 管理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技术开发费增长，同时本年合并BOGE子公司管理费用所致。
- 财务费用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欧元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支付收购BOGE子公司现金。
- 研发支出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在汽车轻量化、超长风电叶片等领域的新项目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7,303,404,927.64	6,026,075,749.58	17.49	88.10	89.42	减少 0.58 个百分点
复合材料制品	2,182,799,486.69	1,808,020,677.49	17.17	132.99	129.66	增加 1.20 个百分点
电磁线产品	216,836,050.01	197,537,641.55	8.90	-18.82	-22.60	增加 4.44 个百分点
绝缘制品及涂料	62,419,167.17	46,059,103.45	26.21	-28.80	-21.17	减少 7.14 个百分点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	326,415,348.76	249,582,861.10	23.54	-44.49	-47.51	增加 4.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6,276,212,084.16	4,988,208,914.97	20.52	60.26	58.73	增加 0.77 个百分点
国外	4,548,895,023.88	3,992,060,922.93	12.24	117.49	120.63	减少 1.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本年增加主要是新增合并BOGE子公司的销售收入；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新增合并BOGE子公司毛利率略低于公司本部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制品所致。
- 复合材料制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本年增加主要是风电叶片销量大幅增加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上升主要是由于毛利率较高的特种叶片及大功率叶片销量比重增加所致。
- 电磁线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减少主要本期出售了部分电磁线产业所致；毛利率较上年上升主要是由于毛利率较高的风电线电磁线和机车线电磁线销量增加所致。
- 绝缘制品及涂料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本年减少主要是本年出售绝缘涂料产业所致，毛利率较上年下降的原因主要是孵化新项目前期投入所致。
-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本年减少主要是改性材料销售减少所致；毛利率较上

年上升主要是毛利较高的轨道交通产品销售比重上升所致。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直接材料	4,262,276,827.98	70.73	2,254,589,087.07	70.87	89.05	
	直接人工	1,056,911,513.94	17.54	420,118,888.34	13.21	151.57	
	制造费用	706,887,407.66	11.73	506,594,210.97	15.92	39.54	
复合材料制品	直接材料	1,353,217,019.95	74.85	590,671,619.09	75.03	129.10	
	直接人工	114,421,835.98	6.33	48,485,963.77	6.16	135.99	
	制造费用	340,381,821.56	18.83	148,089,677.02	18.81	129.85	
电磁线产品	直接材料	158,617,348.27	80.30	215,434,750.31	84.42	-26.37	
	直接人工	7,973,574.23	4.04	7,910,681.19	3.10	0.80	
	制造费用	30,946,719.05	15.67	31,858,907.68	12.48	-2.86	
绝缘制品及涂料	直接材料	36,149,594.63	78.49	50,835,269.74	87.00	-28.89	
	直接人工	2,015,052.63	4.37	1,828,568.41	3.13	10.20	
	制造费用	7,894,456.19	17.14	5,768,254.85	9.87	36.86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	直接材料	133,753,705.39	53.59	400,339,291.01	84.20	-66.59	
	直接人工	13,748,744.74	5.51	10,127,347.86	2.13	35.76	
	制造费用	102,080,410.97	40.90	64,995,702.00	13.67	57.06	

注：成本构成项目中，折旧费用包含在制造费用中。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产品各成本构成项目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合并BOGE子公司生产成本所致。
- 复合材料制品各成本构成项目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年风电叶片销量大幅增加所致。

2. 费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相比变动幅度均超过30%，其中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变动幅度均超过8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合并BOGE子公司所致；财务费用变动，主要原因是欧元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收益减少所致。三项期间费用具体数据及分析，详见本报告“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中第二点“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中第一点“主营业务分析”内容。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62,896,871.7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562,896,871.7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5.2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6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60

4. 现金流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31,898,442.99	6,299,708,730.47	8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85,824.45	26,309,234.49	91.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06,734,327.52	4,380,760,609.95	8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212,734.22	947,751,584.65	97.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6,670,543.51	192,638,076.53	74.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688,401.34		不适用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9,134,198.17	439,091,800.46	54.67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8,602,996.60	4,000,559.30	37,359.84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收到的回款增长，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所致。
- 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的增值税退回增加所致。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材料采购支付的现金增加，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所致。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合并 BOGE 子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所致。
-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的所得税、增值税增加，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支付的各项税费所致。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出售绝缘公司部分电磁线、涂料产业收到现金所致。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为扩大生产规模扩建生产线，支付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合并 BOGE 子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所致。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收到的现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486,653,546.11	19.01	852,908,675.11	8.17	191.55
应收票据	1,267,082,610.65	9.68	1,080,484,457.49	10.35	17.27
应收账款	2,218,973,970.61	16.96	1,898,348,789.41	18.18	16.89
预付款项	101,632,712.46	0.78	157,853,460.49	1.51	-35.62
其他应收款	102,996,356.35	0.79	165,633,456.39	1.59	-37.82
存货	2,033,122,858.35	15.54	1,648,033,822.00	15.78	23.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8,090,377.66	0.29			不适用
在建工程	329,785,830.62	2.52	240,818,675.32	2.31	36.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83,683.59	0.59	54,181,585.27	0.52	4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2,411,864.85	1.32	131,679,002.02	1.26	30.93
短期借款	769,447,579.20	5.88	125,375,064.53	1.20	513.72
应付票据	1,481,560,582.48	11.32	1,347,172,443.95	12.90	9.98
应付账款	1,939,711,844.85	14.82	1,612,615,215.87	15.44	20.28
预收款项	104,773,172.46	0.80	83,171,357.13	0.80	25.97
应交税费	31,137,721.67	0.24	107,858,917.73	1.03	-71.13
长期借款	1,440,325,600.00	11.01	1,513,486,800.00	14.49	-4.83

- 货币资金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收到的现金所致。
- 应收票据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票据回款增加所致。
- 应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 预付款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经营性货款减少所致。
- 其他应收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应收非货币性质款项减少所致。
- 存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规模增加所致。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所致。
- 在建工程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预付的设备款、基建款增加所致。
-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风电叶片销售规模增长所计提的三包费用增长所致。
-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 BOGE 子公司保险补偿基金、预付模具款增加所致。
- 短期借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 应付票据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采购额增加所致。
- 应付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材料采购额增加所致。
- 预收账款增加的原因主要是风电市场收入大幅提升，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 应交税费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缴纳税费所致。
- 长期借款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欧元贷款的汇率变动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21,521.71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16,685.64
上年同期投资额	238,207.35
投资额增减幅度(%)	-90.97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2015年4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2000万港币在香港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对外投融资、国际贸易等业务,报告期内实际支付投资额人民币500万元。

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人民币44070万元,用于支持其全球化战略布局的实施,实现其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报告期内实际支付投资额人民币20391.71万元。

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13000万元在株洲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2015年6月24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出资方式出资人民币19000万元在无锡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向南车华轩增资600万元,增资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60%。

2015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向力克橡塑增资630万元,增资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49.27%,报告期内实际支付投资额人民币630万元。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2014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挂牌方式出售部分资产的议案》。同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绝缘”)非绝缘涂料产业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株洲飞鹿高新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鹿公司”)以成交价格2358.84万元竞得该项目。2015年3月12日,时代绝缘收到飞鹿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支付的全部转让款项。

2015年3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电磁线项目部分产业的议案》。2015年4月24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代绝缘”)电磁线项目部分资产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山东迪赛机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赛机电”)为最终摘牌方,摘牌价格为10292.12万元。2015年6月11日,时代绝缘收到迪赛机电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支付的全部转让款项。

2015年12月22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汽车保险杠业务的议案》。2016年3月2日,本公司汽车保险杠项目部分资产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

北京北汽模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模塑”）为最终摘牌方，摘牌价格为 3381.88 万元，目前，公司正与北汽模塑签订资产转让合同中。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币种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公司	高分子减振降噪弹性元件	人民币	1,000.00	100%	3,123.71	2,857.14	11.15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特种工程塑料制品	人民币	8,300.00	100%	15,815.54	14,917.69	31.45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绝缘制品及涂料、电磁线	人民币	16,201.00	100%	38,828.66	27,305.85	49.63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风电叶片	人民币	20,000.00	100%	45,368.24	26,604.04	1,527.22
齐齐哈尔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橡胶制品、橡胶弹性元件	人民币	300.23	50%	725.04	691.97	-285.91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装备和汽车及工业橡胶密封件生产、销售等	人民币	585.00	51%	2,015.84	813.94	13.22
Delkor Rail Pty Ltd	线路扣件系统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及机车车辆弹性元件的代理销售	澳元	0.129	100%	1,210.68	713.52	141.67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等	人民币	8,073.76	49.27%	20,859.86	9,602.96	83.90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水处理设备及配件制造、销售等	人民币	2,250.00	60%	21,117.15	3,661.99	658.65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橡胶塑料制品, 海外投融资业务	欧元	554.47	100%	63,077.18	34,425.64	559.06
CSR Times New Material (USA) LLC.	橡胶塑料制品	美元	85.00	100%	109.44	94.46	10.21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国际贸易、海外投资	港币	2,000.00	100%	26,410.31	909.07	296.07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500.00	100%	2,122.81	540.50	13.46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轨道交通产业：根据 2014 年德国柏林国际轨道交通技术展览会（InnoTrans2014）发布的研究报告指出，尽管近几年全球经济不景气，但轨道交通行业呈现出较好的增长态势。十三五期间，轨道交通行业产值每年将有 3.4% 的年平均增长率。到 2020 年，该产值预计将突破 2000 亿欧元。从全球市场分布来看，中国、美国、俄罗斯拥有全球最大的铁路网，是全球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最大的市场，而中东、南非、亚洲、南美等地区则呈现出轨道交通装备的较大需求。十二五期间，在国家政策导向下各地纷纷掀起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高潮，国产轨道交通设备的市场需求大幅提升。中国已形成一个世界上规模最大、发展最快的轨道交通建设市场。根据《铁路中长期发展规划》指出，到十三五末，全国铁路营业里程将达到 12 万公里以上，期间将保持每年 4000 公里的增长态势。伴随我国持续加大对铁路市场的投入，轨道交通装备行业将进入黄金发展期。尤其是城市轨道交通轨道，2015 年城市交通运营里程达 3000 公里，到 2020 年，我国将建设城际轨道交通和客运专线约 1.5 万公里，预计投资 2 万亿，将为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业提供大约 7000-8000 亿元的市场空间。近年来，随着国内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企业自主研发能力显著增强，尤其是 2015 年中国南、北车合并为中国中车，成为全球最大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商，跻身国际一流。在国家政府“一带一路”和“高铁外交”的战略的强力支持下，一大批国际重大工程项目接踵而来，为我国轨道交通产业发展带来新机遇。

风力发电产业：根据《全球风电发展展望》报告指出，到 2020 年，全球风电累计装机容量保守估计将达 5.8 亿千瓦，乐观估计可以达到 11 亿千瓦。其中海上风电发展尤为迅速，十三五期间全球海上风电装机容量将增至 4000 万千瓦左右，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28%，主要市场分布在英国、德国、丹麦和比利时为代表的欧洲地区。2014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公布《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 年）的通知》，通知指出要“大力发展风电”。通知要求，重点规划 9 个大型现代风电基地以及配套送出工程，以南方和中东部地区为重点，大力发展分散式风电，稳步发展海上风电。2014 年底，中国风电总装机量为 1 亿千瓦，预计 2020 年将超过 2 亿千瓦，年复合增长率达 12.2%。其中，蒙东、蒙西、甘肃、新疆、吉林、黑龙江等大型风电基地规划目标总量达到 8700 万千瓦，占全国比重的 43%。经过几年的高速发展，中国国内的风电装机容量已超越美国成为世界第一，风电行业将驶入快速发展轨道。

汽车产业：据预测十三五期间全球汽车销售情况将整体呈增长趋势，到 2020 年全球汽车销量将突破 1.1 亿辆，较 2013 年水平提高 30%。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数据，截止 2014 年，中国已连续五年蝉联世界汽车销量第一，平均年销量为 2350 万辆，在国际汽车行业体系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预计十三五期间中国仍将继续保持全球汽车销量第一的地位。根据《2015-2021 年全球汽车市场调查》显示，2016 年中国将超过美国成为世界第二大高端车市场。十三五期间，中国高端车销量年均增长率将达到 12.5%，预计到 2020 年，中国高端车销量将增长到 309.5 万辆，仅次于西欧的 340.2 万辆。十三五期间，国内高端车市场的迅猛发展将带给汽车相关产业巨大的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时代新材以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及工程化推广应用为核心，面向新兴行业、占据高端市场、整合全球资源，成功布局了轨道交通、汽车、风电等产业。未来，公司的发展战略为：

做深轨道交通产业拓展国际化市场：顺应国家高端制造业“走出去”的要求，抓住中国中车成立以后的整合机遇，加快对海外轨道交通企业的收购，完成轨道交通产业的国际化布局。不断提升已有产品市场份额，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推广应用，着重发展高速车、城轨及维修市场相关产品。将国内的低成本开发生产优势与海外公司的本地化服务优势相结合，稳固在国内的行业领先地位，保持和提升盈利水平。

做大风电产业提升行业地位：加大低风速大功率叶片、碳纤维叶片、抗冰冻叶片等新产品的开发，确保产品技术及质量业内领先，大力发展海外业务，探索海外生产模式，确保行业规模前三。积极发展可替代进口的包括风电减振器在内的其它高分子材料制品，并关注风电叶片技术向其它高附加值复合材料新兴市场的拓展。

做强汽车产业提升盈利能力：加快全球范围内的产品结构升级和生产布局调整，扩大高附加值产品份额以及新兴国家的市场份额，提高协同效应、降低运营成本，缩小与世界 AVS 行业前两名竞争对手的差距，力争在 2020 年成为中国最大的汽车橡塑配件供应商。

做好新型材料产业替代进口：以替代进口，填补国内空白为目标，在全球范围内整合原材料、工艺装备、技术研发等优势资源，加快高性能聚酰亚胺薄膜、芳纶材料与制品、高性能尼龙等新型材料的开发及产业化推广，通过自主开发、技术引进、合资合作、并购整合等多种方式，加速产业的成长，培育公司持续发展新的产业支柱。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将确保实现营业收入 116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成功实施海外并购后成为经营规模达百亿跨国公司，跨国管控风险陡增。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瞬息万变，包括汇率变动、贸易保护主义加剧在内的外部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公司现有企业管理模式和经营理念可能无法及时与此相适应，对公司管理层的国际化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无法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将会增加公司的整体经营风险。

2、企业整合风险

公司成功实施海外并购后，对 BOGE 子公司在发展战略、经营策略、管理模式、成本费用控制、规范治理等方面进行整合，以形成内外部协同效应，由于中德两国之间存在国家文化的差异，BOGE 子公司的企业文化、愿景和价值观与公司可能存在偏差，存在整合效果不确定性风险。

3、信息化建设风险

随着公司国际化进程的加速，同时伴随着中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和劳动力成本的逐步增加，公司现有信息化和生产自动化水平远不能满足公司国际化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不断加大投入，在信息化、生产自动化等方面进行大规模的升级、改造和新建，公司信息化建设与经营管理模式的契合效果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4、原材料价格风险

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为各类铁件、钢材、铜、天然橡胶和其他化工原料，在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中所占比例较高，且价格波动明显，不利于公司控制生产成本，增加了将成本上涨转嫁给下游客户的难度，同时给公司带来了资金贬值的风险。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明显上涨，而公司产品价格无法及时作出相应调整，将可能会对公司的实际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3]37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湖南证监局湘证监[2013]36号文件《关于转发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通知》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及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经2012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2年6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2014年12月3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661,422,0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0元(含税)，共计分配13,228,441.84元，剩余未分配利润561,064,983.5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5年6月11日，公司发布《2014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5年末总股本802,798,1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共计分配40,139,907.6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782,894,568.78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年	0	0.5	0	40,139,907.60	255,574,282.43	15.71
2014年	0	0.2	0	13,228,441.84	71,608,426.19	18.47
2013年	0	0.6	0	39,685,325.52	121,568,722.39	32.64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公司原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后成立了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中车”)。中国中车于2015年8月5日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与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中国中车将在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业务整合等)解决与时代新材的同业竞争问题。	2020年8月4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5年8月3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及其关联方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承诺函,承诺自此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本公司已于2016年1月15日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	2016年7月14日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本公司已于2016年1月15日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新增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376,060股,限售期36个月。	2019年1月14日	是	是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5
保荐人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继续聘请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等企业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该事项的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 2015-20、21 号公告。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无交易总额达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债权债务往来事项。公司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第十二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内容。

(三) 其他

2014 年 9 月，公司完成了对德国采埃孚集团下属的 BOGE 橡胶与塑料业务的收购，为筹集 BOGE 后续整合及发展所需资金，同时降低公司整体财务风险，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预案，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41,110,066 股，发行价格 10.6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5 亿元，中车株洲所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全部股票。鉴于中车株洲所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此次非公开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278.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3,816.1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3,816.1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5.02
担保情况说明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汇丰银行申请为公司德国全资子公司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中文名称: 中国南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3500万欧元的授信担保, 授信用途为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资金池运营授信以及经营过程中所需要补充的流动资金贷款, 担保期限为一年,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担保已到期。</p> <p>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部分下属控股子公司2015年度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融资贷款, 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 担保总额度约为1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有效期限至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2015年6月16日, 公司与株洲县人民政府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双方一致同意加强战略合作, 力争在2020年前在株洲县南洲新区内共同开发建成公司新材料产业园。本协议的签订有利于公司未来几年新材料产业快速发展, 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 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5年6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2015-39号公告。

2013年12月11日, 本公司及下属 BOGE 子公司与德国采埃孚集团签订《主购买协议》(以下简称“MPA 协议”), 收购德国采埃孚集团旗下 BOGE 橡胶与塑料业。根据 MPA 相关条款约定, 时代新材于交割实际发生日(生效日)2014年9月1日向采埃孚集团指定托管账户支付了初始购买价款 244,700,000 欧元。根据 MPA 关于最终购买价款的计价约定, 双方结合生效日相关现金、金融债务、营运资金金额等事项对交易购买价格进行调整, 经沟通和谈判, 双方于2015年6月30日签署了《生效日最终声明》, 最终确定本次收购的购买价款为 238,635,209 欧元, 采埃孚集团退还公司 6,064,791 欧元。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5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刊登的公司临2015-44号公告。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注重维护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权益，积极履行了环境保护、公共关系及社会公益方面的社会责任。公司已披露了《2015 年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1,376,060				141,376,060	141,376,060	17.6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41,376,060				141,376,060	141,376,060	17.61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61,422,092	100						661,422,092	82.39
1、人民币普通股	661,422,092	100						661,422,092	82.3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61,422,092	100	141,376,060				141,376,060	802,798,152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号《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公司获准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1,376,060股，每股发行价格10.61元。该新增股份于2016年1月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毕，上市日为2016年1月15日，限售期36个月。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向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方案，公司总股本由661,422,092股增至802,798,152股，由此导致的公司每股收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指标的变动，与公司2015年度的经营业绩无关。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5 年 5 月 28 日，公司原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合并实施完成，合并后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5 日，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简称“南车集团”）和第二大股东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简称“北车集团”）签署合并协议，由北车集团吸收合并南车集团，吸收合并后北车集团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此次合并并未导致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0	0	141,376,060	141,376,060	非公开发行	2019-1-14
合计	0	0	141,376,060	141,376,06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注 1)	2010 年 5 月 18 日	27.18	30,800,000	2011 年 5 月 18 日	40,480,000	
				2013 年 5 月 20 日	27,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注 2)	2013 年 5 月 31 日	8.80	144,080,652	2013 年 6 月 25 日	144,080,652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注 3)	2016 年 1 月 15 日	10.61	141,376,060	2019 年 1 月 14 日	141,376,06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短期融资券(注 4)	2011 年 6 月 17 日	1.00	500,000,000	2011 年 6 月 17 日	500,000,000	2012 年 6 月 17 日
中期票据(注 5)	2014 年 4 月 23 日	100.00	7,000,000	2014 年 4 月 25 日	7,000,000	2017 年 4 月 24 日

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42 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2010 年 5 月 18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800,000 股，发行价格 27.18 元/股。

注 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 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 2013 年 5 月 31 日, 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3 股, 发行价格 8.8 元/股,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4,080,652 股。

注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 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 公司获准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41,376,060 股, 发行价格 10.61。该新增股份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完毕, 上市日为 2016 年 1 月 15 日, 限售期 36 个月。

注 4: 2011 年 6 月,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1】CP110 号), 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 注册金额人民币 5 亿元, 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 2011 年 6 月 17 日, 公司首期发行融资券即一次性按注册额度发行完毕, 发行利率为 4.73%。2012 年 6 月 17 日, 公司发行的 5 亿元融资券已全部归还完毕。

注 5: 2014 年 3 月,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36 号), 接受本公司中期票据注册,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金额为人民币 7 亿元, 注册额度自《接受注册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年内有效,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联席主承销。2014 年 4 月 23 日, 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规模为 7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 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全额到账。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施完成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方案, 公司总股本由 661,422,092 股增至 802,798,152 股。中车株洲所对本公司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前为 22.85%, 本次发行后持股比例增至 36.43%, 中车株洲所仍为公司控股股东。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实施后, 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总额将同时增加, 资产负债率相应下降, 偿债能力及融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高, 资产结构更趋合理。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5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85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41,376,060	292,494,103	36.43	141,376,06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66,029,078	8.22		无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434,400	2.17		未知		国有法人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338,786	1.54		无		国有法人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10,393,435	1.29		无		国有法人
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8,909,666	1.11		无		国有法人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7,179,675	0.89		无		国有法人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7,070,109	0.88		无		国有法人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5,574,515	0.69		无		国有法人
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5,142,908	0.64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51,118,043	人民币普通股	151,118,043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66,029,078	人民币普通股	66,029,07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43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434,400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12,338,786	人民币普通股	12,338,786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10,393,435	人民币普通股	10,393,435
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8,909,666	人民币普通股	8,909,666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7,179,675	人民币普通股	7,179,675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7,070,109	人民币普通股	7,070,109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5,574,515	人民币普通股	5,574,515
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5,142,908	人民币普通股	5,142,90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第1、4、5、7、9名股东的控股股东同为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2、6、8、10名股东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均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 售条件股份 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 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 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141,376,060	2019-1-14	141,376,060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丁荣军

成立日期	1992 年 9 月 9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轨道交通产品及设备、电器机械及器材、普通机械、电机、电子产品、控制用计算机产品及软件、橡胶、塑料制品、电子元件、电子器件、电气绝缘材料研发、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设计、制造、销售；风电场的建设、运营、咨询服务；客车及零部件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持有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0.16%的股权。间接持有 Dynex Power Inc. 75%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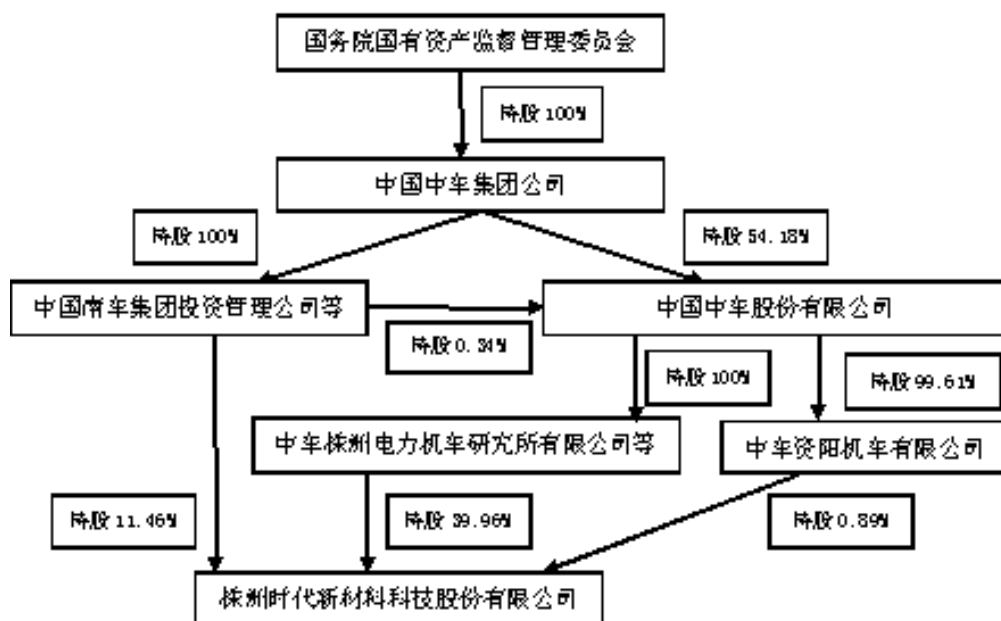
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的通知，其名称已由原“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中车株洲所”），中车株洲所就上述名称变更事项已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名称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崔殿国
成立日期	2002 年 7 月 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主要从事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城轨地铁车辆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修理和租赁，以及轨道交通装备专有技术延伸产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持有南方汇通（股票代码 000920）42.64%的股权。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14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5年3月18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控股股东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2015年8月3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车株洲所及其关联方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中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分别出具的承诺函，承诺自此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本公司已于2016年1月15日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工作，上述公司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期至2016年7月14日。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东林	董事长	男	49	2016年2月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邓恢金	副董事长	男	59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刘连根	董事	男	54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冯江华	董事	男	52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杨军	董事兼总经理	男	44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105.31	否
熊锐华	董事	男	47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赵蔚	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张力强	董事	男	53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高武清	董事	男	52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宋智宇	董事	男	47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李中浩	独立董事	男	68	2016年2月2日	2018年4月21日					0	否
韩自力	独立董事	男	51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	否
祁和生	独立董事	男	55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	否
黄珺	独立董事	女	40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	否
林逸	独立董事	男	63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	否
曾鸿平	董事长(原)	男	52	2015年4月22日	2016年1月15日					0	是
邹涛	董事(原)	男	57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否
张爱萍	董事(原)	女	45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是
徐坚	独立董事(原)	男	55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否
李乔	独立董事(原)	男	62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否
朱宝库	独立董事(原)	男	49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否

周良	独立董事（原）	男	55	2015年4月22日	2016年1月15日					5	否
刘鲁江	监事会主席	男	48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金亮群	监事	男	45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翁涛	监事	女	49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0	是
向中华	职工监事	男	43	2015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6日					36.68	否
潘艺	职工监事	女	46	2015年4月17日	2018年4月16日					45.75	否
孙克	监事会主席（原）	男	61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否
高武清	监事（原）	男	52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是
唐绍明	监事（原）	男	47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是
姚建云	监事（原）	男	52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0	是
于松林	职工监事（原）	男	46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33.60	否
曾卫容	职工监事（原）	女	40	2012年4月10日	2015年4月22日					29.16	否
刘建勋	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男	43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66.52	否
杨治国	常务副总经理	男	38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3,718	3,718	0		66.31	否
任云龙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男	37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62.93	否
陶伟文	行政总监兼工会主席	女	48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4.51	否
程海涛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47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9.24	否
李晓勇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52.07	否
季晓康	董事会秘书	男	49	2015年4月22日	2018年4月21日					44.32	否
合计	/	/	/	/	/	3,718	3,718	0	/	681.4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东林	历任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副总工程师、轨道交通事业部副总经理、制造中心主任、营销中心副总经理，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副总裁、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总经理。
邓恢金	历任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副所长、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刘连根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研发中心副主任、副总工程师、副所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冯江华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研发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技术总监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杨军	历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熊锐华	历任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审计部部长、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和风险控制部副部长、本公司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赵蔚	历任北京昌平机车车辆机械厂厂长兼党委副书记，中国南车集团市场部副部长，新力博交通装备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铁工经贸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张力强	历任株洲电力机车厂总会计师、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南车戚墅堰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高武清	历任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市场部副总经理、计财部经理、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本公司监事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
宋智宇	历任中国南车浦镇车辆厂城规公司综合管理部审计主管、城规综合管理部部长助理及副部长、老旧房改造项目工作部副部长兼党支部副书记，现任本公司董事、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综合管理部部长兼轴承公司党支部书记。
李中浩	历任铁道部科技司高级工程师、副处长、处长、副司长，铁道部信息技术中心主任、党委书记，中铁信息工程集团董事长、总裁，铁道部信息技术中心正局级调研员，西南交通大学、北京交通大学、兰州交通大学、同济大学兼职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轨道交通协会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韩自力	历任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铁道建筑研究所副所长、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金属与化学研究所所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铁道建筑研究所所长。
祁和生	历任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50）委员副秘书长，中国科学院风能利用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风力与潮汐发电专业委员会委员，曾被聘为国家科技部“十二五”国家科技重点专项（风力发电专项）专家组组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珺	管理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历任湖南大学副教授，国家留学基金公派英国 Durham 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湖南大学教授，入选湖南省青年社会科学研究人才“百人工程”，湖南省高校青年骨干教师，中国会计学财务成本分会理事，湖南省财务学会理事。
林逸	历任吉林工业大学教授，北京理工大学教授，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现已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曾鸿平	历任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分党委书记、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邹涛	历任大同机车厂市场部部长、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现已退休）。
张爱萍	历任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财务部税务主管、资产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机关支部书记、财务部副部长。
徐坚	历任北京化工学院讲师、高分子物理与化学国家重点实验室副主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纤维材料改性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东华大学）等职。现任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委员会专家、国家 863 计划专家委员会专家、国家

	973 计划碳纤维项目首席科学家，国家基础科技条件平台大型科学仪器中心负责人。中国材料研究会副理事长，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副理事长、北京市化学会副秘书长。《高分子通报》、《化工新型材料》副主编。国际学术期刊《Cellulose》国际编委。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 TC202 国际主席。
李乔	历任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院长，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桥梁工程系主任，全国土木工程专业评估委员会委员，国家科学技术奖评审专家，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理事，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桥梁与结构工程分会常务理事。现任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教授，抗震工程技术四川省重点实验室主任，西南交通大学茅以升桥梁研究所所长，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土木工程学科评议组成员，国际桥梁与结构工程协会会员，四川省土建学会常务理事，四川省公路学会常务理事。
朱宝库	现任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教授，浙江大学膜与水处理技术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研究所副所长，中国膜工业协会常务理事，中国仪表功能材料学会理事。
周良	现任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院总院总工程师、同济大学兼职教授、第一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道路与桥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桥梁与结构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中国钢协桥梁结构协会理事。
刘鲁江	历任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工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领导干部管理主管、审计和风险部副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审计和风险部部长兼总部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
金亮群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综合技术部、工艺技术部、技术中心党支部书记，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质量检验部党支部书记兼副部长，南车长江株洲分公司质量信息党支部书记兼质检处副处长，南车长江株洲分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厂长。
翁涛	历任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经营计划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监事、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规划与运营管理部部长。
向中华	历任本公司投资规划部部长、弹性元件产品事业本部生产总监等职。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弹性元件产品事业本部党总支书记兼副总经。
潘艺	历任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弹性元件事业本部海事部副总经理、投资规划部部长、桥梁产品事业部事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风电产品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副总经理。
孙克	历任中国铁路机车车辆工业总公司多经发展部副经理、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中车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总裁助理兼审计和风险部部长（已退休）。
唐绍明	历任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姚建云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台车分厂厂长、人力资源部部长、工艺制造处处长、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厂长等职（现已退休）。
于松林	历任本公司海外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弹性元件事业本部党总支书记兼副总经理、海外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汽车产品事业部副总经理、公司投资规划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 BOGE 管理协会会长。
曾卫容	历任本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经理秘书、行政主管、部长等职，现任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兼副总经理。
刘建勋	历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海外市场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兼弹性元件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工程师等职，现任本公司分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
杨治国	历任公司弹性元件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工业市场事业部总经理、弹性元件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及公司总经理助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常务副总

	经理。
任云龙	历任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陶伟文	历任中国南车集团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本公司监事、分党委副书记等职，现任本公司行政总监兼工会主席。
程海涛	历任本公司弹性元件事业本部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副主任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李晓勇	历任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兼株洲西门子牵引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季晓康	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法律部部长、规划证券部部长等职，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东林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1日	
邓恢金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2008年12月5日	
刘连根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8年1月8日	
冯江华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2009年12月21日	
熊锐华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3年12月30日	
张力强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4年1月1日	
赵蔚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总经理、党委书记	2010年11月8日	
高武清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11年6月16日	
宋智宇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综合管理部部长	2012年11月1日	
刘鲁江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审计和风险部部长	2012年3月1日	
金亮群	中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厂长	2014年12月31日	
翁涛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副总经济师兼规划与运营管理部部长	2015年12月17日	
曾鸿平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年12月21日	
张爱萍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支部书记、财务部副部长	2010年6月1日	
唐绍明	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11年2月1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邓恢金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4月17日	
熊锐华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6月27日	
李中浩	中国轨道交通协会技术装备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2013年8月28日	
韩自力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铁道建筑研究所	所长	2014年3月1日	
祁和生	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	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11年11月18日	2016年11月17日
祁和生	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秘书长	2014年8月21日	2019年8月20日
祁和生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月18日	2016年
祁和生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6月26日	2016年6月25日
祁和生	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15日	2017年5月15日
祁和生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1月25日	2017年5月14日
黄 珺	湖南大学	教授	2011年1月1日	
徐 坚	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	研究员	1999年4月1日	
周 良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院总院	总工程师	2002年5月1日	
李 乔	西南交通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教授	1993年6月1日	
朱宝库	浙江大学高分子科学与工程学系	教授	2011年8月月1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年初董事会提出的考核目标提出方案，提交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关于调整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调整后董事长津贴 9 万元/年，副董事长津贴 5 万元/年，独立董事津贴 5 万元/年，其他董事津贴 2.5 万元/年。监事会主席津贴 2.5 万元/年，其他监事津贴 1.5 万元/年。公司 2010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管理者年薪管理办法》，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确定原则。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上述报酬确定的依据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 681.40 万元。

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武清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宋智宇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林逸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周良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祁和生	独立董事	聘任	董事会换届
邹涛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爱萍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徐坚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乔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朱宝库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东林	董事长	聘任	工作原因
曾鸿平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原因
李中浩	独立董事	聘任	工作原因
周良	独立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刘鲁江	监事会主席	聘任	监事会换届
金亮群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翁涛	监事	聘任	监事会换届
向中华	职工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孙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监事会换届
高武清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唐绍明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姚建云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于松林	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曾卫容	职工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立，董事会设董事15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董事会成员曾鸿平、邓恢金、刘连根、冯江华、杨军、熊锐华、张力强、赵蔚、高武清，另宋智宇、黄珺、韩自力、林逸、祁和生、周良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立，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职工监事2名。监事会成员刘鲁江、金亮群、翁涛，及向中华、潘艺为公司职工监事（2名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直接选举产生）。

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曾鸿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邓恢金先生为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2015年4月2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刘鲁江先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016年1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6年2月2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李东林为公司董事、李中浩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6年2月2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李东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5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4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98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373
销售人员	488
技术人员	1,369
财务人员	168
行政人员	583
合计	6,98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7
硕士	688
本科	1,342
专科及以下	4,894
合计	6,981

(二) 薪酬政策

以建设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的人力资源队伍为核心，坚持以岗位价值为导向，以绩效优先为原则，以员工对企业贡献为依据，提高员工岗位职责、绩效、能力与薪酬的匹配度，形成凝聚核心、稳定骨干、激励全员的工资激励机制，促进公司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提升。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为各类人员制定出个人成长及企业需要相结合培训计划，以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制度建设、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提升公司效益，未存在滥用职权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行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制定的规章制度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完成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经 201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会议表决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18 日	1、审议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审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7、审议公司与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合同》的议案； 8、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9、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审议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审议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2、审议贷款使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风险管理的议案。	12 项议案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5 年 3 月 19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 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审议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审议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8、审议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2、审议公司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8 项议案全部通过	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23 日

	13、审议公司与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等企业续签《产品互供框架协议》及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审议续聘 2015 年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5、审议公司挂牌转让电磁线项目部分资产的议案； 16、审议公司贷款继续使用金融衍生工具进行风险管理的议案； 17、审议公司向各合作银行签订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18、审议公司 2015 年年度担保安排的议案。			
--	---	--	--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邓恢金	否	9	2	7			否	1
刘连根	否	9		8	1		否	
冯江华	否	9		8	1		否	
杨军	否	9	2	7			否	2
熊锐华	否	9	2	7			否	1
赵蔚	否	9	2	7			否	1
张力强	否	9	2	7			否	1
高武清	否	8		8			否	
宋智宇	否	8		8			否	
韩自力	是	9	2	7			否	1
祁和生	是	8		8			否	
黄琚	是	9	2	7			否	1
林逸	是	8	1	7			否	
曾鸿平	否	9	2	7			否	2
邹涛	否	1			1		否	
张爱萍	否	1	1				否	
徐坚	是	1	1				否	
李乔	是	1	1				否	
朱宝库	是	1	1				否	
周良	是	8		8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及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以严谨认真、勤勉诚信的态度履行职责，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公司聘任年报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定期报告编制过程中，充分发挥了审计监督的功能，详细内容请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时代新材 2015 年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报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设性建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和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过程中，严格审查候选人资格，履行决策程序；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管的年度履职情况、薪酬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独立的情况，也不存在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为确保企业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制定了不同层次的薪酬体系及激励政策。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通过实施全员绩效管理、业务单元经营管理者年薪制考核办法，强调经营团队薪酬及个人绩效与企业经营目标实现紧密关联的原则，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并披露了《时代新材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已披露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德师报(审)字(16)第 P1005 号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16 年月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486,653,546.11	852,908,675.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15.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1,267,082,610.65	1,080,484,457.49
应收账款	(七)3	2,218,973,970.61	1,898,348,789.41
预付款项	(七)4	101,632,712.46	157,853,460.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261.9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02,996,356.35	165,633,456.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2,033,122,858.35	1,648,033,822.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7	38,090,377.66	-
其他流动资产	(七)8	180,349,881.09	123,173,001.80
流动资产合计		8,428,926,575.24	5,926,441,478.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9	239,867,610.89	217,342,991.6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0	3,429,899.38	4,859,434.3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1	2,556,450,388.77	2,528,359,428.69
在建工程	(七)12	329,785,830.62	240,818,675.3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3	575,668,655.17	622,203,684.12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4	696,423,018.46	714,372,635.10
长期待摊费用	(七)15	3,930,674.68	3,051,93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6	77,283,683.59	54,181,585.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17	172,411,864.85	131,679,002.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55,251,626.41	4,516,869,370.54
资产总计		13,084,178,201.65	10,443,310,848.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769,447,579.20	125,375,06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9	1,481,560,582.48	1,347,172,443.95
应付账款	(七)20	1,939,711,844.85	1,612,615,215.87
预收款项	(七)21	104,773,172.46	83,171,357.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122,803,673.53	180,866,504.26
应交税费	(七)23	31,137,721.67	107,858,917.73
应付利息	(七)24	30,863,559.60	31,563,129.25
应付股利		13,800.00	
其他应付款	(七)25	249,336,628.17	278,550,173.0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202,710,289.42	196,865,036.0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32,358,851.38	3,964,037,841.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1,440,325,600.00	1,513,486,800.00
应付债券	(七)28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29	81,301,966.52	74,454,459.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673,820,932.45	658,238,272.29
专项应付款	(七)31	32,526,426.52	33,500,352.41
预计负债	(七)32	129,427,630.82	162,478,568.99
递延收益	(七)33	221,185,765.32	174,792,40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270,213.05	134,982,460.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34	34,311,979.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2,170,514.30	3,451,933,314.96
负债合计		8,344,529,365.68	7,415,971,156.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5	802,798,152.00	661,422,0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6	3,088,723,440.17	1,737,496,503.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7	-170,320,418.28	-140,094,495.3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8	124,525,162.20	104,581,287.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9	823,034,476.38	600,632,51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68,760,812.47	2,964,037,898.19
少数股东权益		70,888,023.50	63,301,793.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39,648,835.97	3,027,339,69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084,178,201.65	10,443,310,848.60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51,987,566.43	521,839,474.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3,002,253.70	904,701,512.21
应收账款	(十七)1	1,330,138,658.76	950,457,788.28
预付款项		65,812,530.05	101,634,657.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6,2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76,300,431.96	229,147,819.69
存货		1,220,173,696.53	791,478,167.5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028,609.27	
其他流动资产		90,944,053.66	64,285,786.29
流动资产合计		5,961,544,000.36	3,563,545,205.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9,670,100.17	215,336,260.3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964,658,423.80	2,954,787,168.3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7,931,864.42	920,469,608.61
在建工程		75,199,816.27	73,708,763.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4,710,598.47	111,884,712.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44,285.75	2,579,253.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272,625.01	28,874,91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26,530.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14,514,244.49	4,307,640,678.35
资产总计		10,376,058,244.85	7,871,185,884.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2,592,760.00	8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419,684,675.77	1,326,228,543.95
应付账款		1,003,363,342.05	709,456,029.63
预收款项		81,108,338.33	64,730,769.17
应付职工薪酬		18,751,591.03	47,778,099.68
应交税费		19,560,257.27	32,772,209.02
应付利息		30,346,891.16	31,563,129.2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023,174.90	302,251,819.4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60,000.00	93,2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55,091,030.51	2,688,040,600.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40,325,600.00	1,513,486,800.00
应付债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2,526,426.52	33,500,352.41
预计负债		109,771,085.11	50,307,334.31
递延收益		81,746,937.50	21,066,937.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77,370,049.13	2,318,361,424.22
负债合计		5,832,461,079.64	5,006,402,024.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2,798,152.00	661,422,0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88,007,829.03	1,736,780,89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2,504,673.83	92,560,798.78
未分配利润		540,286,510.35	374,020,076.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3,597,165.21	2,864,783,85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76,058,244.85	7,871,185,884.33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25,107,108.04	6,007,776,916.76
其中：营业收入	(七)40	10,825,107,108.04	6,007,776,916.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92,550,991.71	5,964,541,957.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40	8,980,269,837.90	4,952,027,599.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1	21,798,322.08	14,278,846.29
销售费用	(七)42	487,424,550.18	270,670,348.05
管理费用	(七)43	1,037,802,072.79	767,137,450.54
财务费用	(七)44	8,528,936.09	-64,882,335.15
资产减值损失	(七)45	56,727,272.67	25,310,048.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3,223.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6	-960,213.95	3,216,429.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9,534.98	-1,646,364.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595,902.38	44,758,165.54
加：营业外收入	(七)47	67,775,970.42	58,651,179.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704,067.13	795,224.04
减：营业外支出	(七)48	30,799,915.45	32,152,88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717,916.03	5,346,682.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8,571,957.35	71,256,462.65
减：所得税费用	(七)49	11,248,945.07	2,605,363.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323,012.28	68,651,09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574,282.43	71,608,426.19
少数股东损益		1,748,729.85	-2,957,327.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25,922.91	-134,676,207.1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225,922.91	-134,676,207.1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305.8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6,007,305.88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233,228.79	-134,676,207.1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233,228.79	-134,676,207.1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7,097,089.37	-66,025,10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5,348,359.52	-63,067,780.9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48,729.85	-2,957,327.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011,578,649.85	3,551,258,244.8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987,943,882.53	2,870,723,686.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95,351.23	10,596,732.43
销售费用		243,196,547.47	180,764,257.16
管理费用		502,662,015.91	488,599,408.08
财务费用		-2,893,918.48	-69,225,072.59
资产减值损失		44,945,682.12	12,623,93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2,123.95	3,954,199.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9,534.98	-1,646,364.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166,965.12	61,129,502.14
加：营业外收入		5,640,972.95	31,212,878.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66,453.39	88,337.21
减：营业外支出		1,856,657.44	26,828,377.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58,768.03	2,713,820.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1,951,280.63	65,514,003.81
减：所得税费用		22,512,530.12	505,683.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438,750.51	65,008,320.5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9,438,750.51	65,008,320.5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31,898,442.99	6,299,708,730.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85,824.45	26,309,234.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1)	108,661,293.97	95,263,68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0,945,561.41	6,421,281,645.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06,734,327.52	4,380,760,609.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212,734.22	947,751,584.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6,670,543.51	192,638,076.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2)	900,513,273.42	605,714,583.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20,130,878.67	6,126,864,85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14,682.74	294,416,790.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5,136.40	3,107,622.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55,44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371,328.43	16,821,594.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5,688,401.3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3)	182,216,655.78	154,688,98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751,521.95	178,973,64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9,134,198.17	439,091,800.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99,039.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67,982,577.1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4)	45,000,000.0	13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4,134,198.17	2,345,773,416.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382,676.22	-2,166,799,771.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8,602,996.60	4,000,559.3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4,000,559.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6,759,124.70	2,429,431,956.0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5)	6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8,362,121.30	3,133,432,515.3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4,351,235.25	1,058,902,639.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41,524.79	80,059,467.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2,500.00	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0(6)	60,117,888.80	1,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9,910,648.84	1,140,642,10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451,472.46	1,992,790,407.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38,607.98	-597,29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744,871.00	119,810,132.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5,908,675.11	596,098,54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653,546.11	715,908,675.11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88,549,140.95	3,979,191,95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098,553.78	26,309,234.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451,835.19	150,373,19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099,529.92	4,155,874,377.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0,229,702.42	2,958,359,627.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323,256.07	265,619,65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5,404,110.58	127,453,82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741,512.31	351,369,208.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1,698,581.38	3,702,802,31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99,051.46	453,072,06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9,321.03	3,107,622.6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890.00	5,093,215.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83,227.53	8,178,611.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00,000.00	146,705,212.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594,438.56	163,084,662.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283,655.03	225,262,227.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300,790.40	2,382,073,53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80,000.00	13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964,445.43	2,744,335,76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70,006.87	-2,581,251,102.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2,602,996.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5,904,305.50	2,429,431,956.01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1,507,302.10	3,129,431,956.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7,635,835.25	1,036,881,356.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900,303.20	75,914,224.6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1,6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1,536,138.45	1,114,475,580.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9,971,163.65	2,014,956,375.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54,013.27	-401,849.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67,148,092.05	-113,624,51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839,474.38	498,463,990.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1,987,566.43	384,839,474.38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188,666,862.68		104,581,287.15		574,293,425.42	63,301,831.29	2,952,428,276.7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期初重述调整						48,572,367.31					26,339,085.42	-37.64	74,911,415.09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	-140,094,495.37	-	104,581,287.15	-	600,632,510.84	63,301,793.65	3,027,339,691.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30,225,922.91		19,943,875.05		222,401,965.54	7,586,229.85	1,712,309,144.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225,922.91				255,574,282.43	1,748,729.85	227,097,089.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6,000,000.00	1,498,602,99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6,000,000.00	1,498,602,99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943,875.05		-33,172,316.89	-162,500.00	-13,390,941.84

2015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9,943,875.05		-19,943,875.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28,441.84	-162,500.00	-13,390,941.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5,898,937.42				25,898,937.42		
2. 本期使用									25,898,937.42				25,898,937.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02,798,152.00		-	-	3,088,723,440.17				-170,320,418.28		124,525,162.20	-	823,034,476.38	70,888,023.50	4,739,648,835.9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5,418,288.26		98,080,455.09		575,210,242.23	62,458,599.20	3,129,249,603.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15 年年度报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5,418,288.26		98,080,455.09		575,210,242.23	62,458,599.20	3,129,249,603.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676,207.11		6,500,832.06		25,422,268.61	843,194.45	-101,909,911.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676,207.11				71,608,426.19	-2,957,327.21	-66,025,10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521.66	4,000,521.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000,521.66	4,000,521.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500,832.06		-46,186,157.58	-200,000.00	-39,885,325.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500,832.06		-6,500,832.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85,325.52	-200,000.00	-39,885,325.5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5,471,701.92					15,471,701.92	
2. 本期使用							15,471,701.92					15,471,701.9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7,496,503.57		-140,094,495.37		104,581,287.15		600,632,510.84	63,301,793.65	3,027,339,691.84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374,020,076.73	2,864,783,85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374,020,076.73	2,864,783,85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19,943,875.05	166,266,433.62	1,678,813,30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9,438,750.51	199,438,75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1,492,602,996.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1,376,060.00				1,351,226,936.60						1,492,602,996.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三) 利润分配									19,943,875.05	-33,172,316.89	-13,228,441.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9,943,875.05	-19,943,875.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228,441.84	-13,228,441.8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3,433,206.14			23,433,206.14
2. 本期使用								23,433,206.14			23,433,206.1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2,798,152.00				3,088,007,829.03				112,504,673.83	540,286,510.35	4,543,597,165.2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86,059,966.72	355,197,913.76	2,839,460,86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86,059,966.72	355,197,913.76	2,839,460,86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00,832.06	18,822,162.97	25,322,995.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008,320.55	65,008,320.55
(二) 所有者投入和											

2015 年年度报告

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00,832.06	-46,186,157.58	-39,685,325.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500,832.06	-6,500,832.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85,325.52	-39,685,325.5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166,140.93			11,166,140.93
2. 本期使用								11,166,140.93			11,166,140.9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1,422,092.00				1,736,780,892.43			92,560,798.78	374,020,076.73	2,864,783,859.94	

法定代表人：李东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云龙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争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南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8年5月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1997)73号文批准,由原株洲时代橡塑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改制成立的,并更名为株洲时代橡塑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980万元。2000年1月6日,公司经湖南省体改委湘体改字(2000)05号文批准,以未分配利润每10股送2.31股、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29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5,014.80万元,并于2000年2月3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01年9月17日,经湖南省金融证券领导小组办公室湘金函(2001)014号文同意,公司工会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社团法人股2,005.92万股协议转让给公司13家发起人股东。2001年11月7日,公司经股东大会决议更名为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11月2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125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首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3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于2002年12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首发后,本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514.80万元,并于2003年1月10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04年2月18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公司2003年末总股本8,514.8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7,029.60万股,并于同年5月19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2006年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2006年3月15日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决议,由非流通股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作出对价,以获得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即流通股股东持有每10股流通股可获得3股的对价股份,对价总额为2100万股。本次股权分置实施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仍为17,029.60万股。

本公司于2006年5月25日召开的200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05年末总股本17,029.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转增股本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435.52万股,并于2006年7月2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09年7月16日召开的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3,0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0,029.4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515.52万股,并于2010年6月10日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1年4月8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以本公司2010年末总股本23,515.52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4股,同时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送股及转增股本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1,734.144万股,并于2011年7月8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3年1月11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08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的核准,以本公司2011年9月30日总股本51,734.144万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配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股募集资金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6,142.2092万股,并于2013年8月5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23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141,376,060股,每股面值1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49,260.3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02,798,152股,并于2016年2月3日在株洲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30000000021710。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黄河南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轨道交通、汽车、公路、家电、新能源装备、船舶、特种装备、环保工程、建筑工程、工程机械、石油、市政等领域高分子材料制品、金属材料制品、桥梁支座及桥梁配套产品、橡胶金属制品、复合材料制品及各类材料集成产品的开发、生产、检测、销售、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桥梁、建筑检测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维修;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原名为南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所”),最终控股方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系由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吸收合并原最终控股方中国南车集团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中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车集团”)。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本年的合并范围见附注(九),本年合并范围变更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包括于2014年颁布的新的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15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五、11)、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2)、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五、14)及(附注五、17)、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五、22)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3至12个月,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欧元、港币、澳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当期期末，如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则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记录。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记录。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九)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9.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股东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本集团暂无持有至到期投资。

1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2.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负债：(1)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回购；(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和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负债所在的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5.3.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为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 应收款项

11.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前五名应收款项以及单
------------------	----------------------

	项金额占应收款项合计金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也未单独计提坏账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80.00	8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程度作出判断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2. 存货

12.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2.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存货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长期股权投资

13.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 -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3.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3.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3.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3.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股东权益全部结转。

14. 固定资产

14.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境外土地所有权		永久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年	5%	2.375%-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本集团对于境外土地所有权不进行折旧，也无残值。

14.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资产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4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6.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7.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客户关系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70 年
软件使用权	5 年
专利权	5 年
非专利技术	1-6 年
客户关系	8-15 年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7.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即，自购买日起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到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如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到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预计受益期按预计可使用年限与租赁期剩余年限孰短确定。

20. 职工薪酬

20.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0.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提供的设定受益计划见附注(七)3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及归属期间。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2)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3)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本集团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20.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1.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2. 收入确认

22.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2.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3.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技术改造类相关的政府补助等，由于集团取得该项补助后用于购建或购置的固定资产，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等，由于集团取得该项补助后用于补偿相关费用和损失，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

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24.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5.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5.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5.1.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1.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5.2.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相关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4.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作为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2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计算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需要对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预计，同时确定一个适当地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或税后利率。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复核主要的估计和假设，并将商誉减值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由管理层根据会影响应收账款回收的客观证据(如债务人破产或出现严重财政困难的可能性)确定。管理层将会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以可变现净值为基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将于每年年末对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寿命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审阅预计可使用年限，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预计可使用年限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和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预计负债 - 质量保证金准备

本集团会根据近期的产品维修经验，就出售、维修及改造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估计预计负债。由于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有关已售产品的维修情况，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较多判断来估计该项准备。该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预计负债 - 亏损合同准备

如预期完成销售合同所需发生的成本将超过合同有效期所能获取的收入时，本集团将对预期的亏损部分计提准备。该准备的计提需要管理层对该合同项下尚未发生的成本和尚未确认的收入进行合理估计。该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所得税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分布在国内若干省份而需分别在其所在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在计提企业所得税时，由于有关企业所得税的若干事项尚未获得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因此需以现行的税收法规及其他相关政策为依据，作出可靠的估计和判断。若有关事项的最终税务结果有别于已确认金额时，该些差额将对当期的所得税造成影响。

27. 其他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28. 期初重述调整

期初重述调整的内容和原因

本集团于 2014 年 9 月 1 日收购的 ZF Friedrichshafen AG (“采埃孚”) 旗下的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本公司与采埃孚协商确定的初始购买价款为 244,700,0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1,981,713,173.28 元)，根据双方于 2013 年 12 月 10 日签署的《主购买协议》中关于最终购买价款的计价约定，双方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签署了《生效日最终声明》，确定本次收购的最终购买价款为 238,635,209 欧元(折合人民币 1,931,942,925.02 元)，采埃孚退还本集团 6,064,791 欧元(折合人民币 49,770,248.26 元)。

本集团聘请了独立评估师对 BOGE 橡胶和塑料业务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由于至 2014 年财务报告对外报出日，相关评估工作尚未全部结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十六条“企业合并发生当期的期末，因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或企业合并成本只能暂时确定的，购买方应当以所确定的暂时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确认和计量。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确认的暂时价值进行调整的，视为在购买日确认和计量”之规定，本集团于 2014 年财务报告中以暂时确定的价值对收购进行会计处理。本年度本集团已取得独立评估师的最终评估结果，根据最终确定的购买价款及最终评估结果对该企业合并交易进行调整，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该调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参见后附列表。

对于上述涉及期初重述的事项，业已采用追溯调整法调整了本财务报表的期初数或上年对比数，并重述了可比年度的财务报表。上述期初重述事项对本集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述前)	收购对价分摊调整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重述后)
其他应收款	120,416,800.61	45,216,655.78	165,633,456.39
固定资产	2,501,135,592.26	27,223,836.43	2,528,359,428.69
无形资产	589,058,935.90	33,144,748.22	622,203,684.12
商誉	699,711,420.77	14,661,214.33	714,372,63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209,373.15	43,469,628.87	131,679,002.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4,371,819.98	12,493,216.06	196,865,036.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71,007.69	76,311,452.48	134,982,460.17
未分配利润	574,293,425.42	26,339,085.42	600,632,510.84
其他综合收益	-188,666,862.68	48,572,367.31	-140,094,495.37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总额	2,952,428,276.75	74,911,415.09	3,027,339,691.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89,126,445.46	74,911,452.73	2,964,037,898.19
少数股东权益	63,301,831.29	-37.64	63,301,793.65

上述期初重述事项对 2014 年度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收购对价分摊调整
营业成本	-29,667,917.62
销售费用	7,293,402.43
所得税费用	-3,964,570.23
对 2014 年净利润的影响	26,339,085.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339,08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净利润	

对 2014 年综合收益总额的影响	74,911,452.73
归属于母公司综合收益总额的净利润	74,911,452.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收入	6%、13%或 17%
营业税	应税收入	3%或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4.5%~5%

其他国家地区主要税率主体的说明：

1.1 澳大利亚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10%的税率计缴增值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0%计缴。

1.2 巴西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0%-18%的税率计算增值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4%计缴。

1.3 法国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20%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33.3%计缴。

1.4 德国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1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9%计缴。

1.5 斯洛伐克

增值税 - 应税收入按 20%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 2015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2%计缴，2014 年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3%计缴。

1.6 美国

企业所得税 -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40%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及子公司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已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于 2014 年至 2016 年按 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子公司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已取得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财政厅、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

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5 年通过复审，于 2015 年至 2017 年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2014 年：15%)；子公司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取得由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故于 2013 年至 2015 年按 15% 的税率计算所得税；子公司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国税发[2001]202 号、财税[2008]116 号文件，于 2012 年取得内蒙古包头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文《包国税登字(2012)第 13 号》，并每年在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故于 2015 年继续按照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4 年：15%)；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取得由青岛市科学技术厅、青岛市财政厅、青岛市国家税务局、青岛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由于预计 2015 年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年审条件，于 2015 年按 25% 计算所得税 (2014 年：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937.39	2,119,248.90
银行存款	2,486,595,608.72	850,789,426.21
合计	2,486,653,546.11	852,908,675.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8,640,547.40	253,676,894.0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31,614,342.30	942,891,757.81
商业承兑票据	135,468,268.35	137,592,699.68
合计	1,267,082,610.65	1,080,484,457.4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收票据余额中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	68,712,999.95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票据	242,673,844.20	
合计	311,386,844.15	

本年度，本集团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546,675,723.06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68,712,999.95 元。

本年度，本集团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739,248,529.89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被背书方，因此，本集团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 242,673,844.20 元。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1,924,737.73	65.77	20,412,459.65	1.37	1,471,512,278.08	1,626,523,282.47	84.69	13,162,471.63	0.81	1,613,360,810.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76,621,724.33	34.23	29,160,031.80	3.75	747,461,692.53	294,131,343.68	15.31	9,143,365.11	3.11	284,987,978.57
合计	2,268,546,462.06	100	49,572,491.45	/	2,218,973,970.61	1,920,654,626.15	/	22,305,836.74	/	1,898,348,789.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21,353,707.10		
1 至 2 年	47,771,321.51	7,165,698.22	15
2 至 3 年	16,643,352.89	8,321,676.45	50
3 年以上	6,156,356.23	4,925,084.98	80
合计	1,491,924,737.73	20,412,459.6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729,674.65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2,743,008.7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53,314.17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639,308.83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单位一	183,015,100.00		8.07
单位二	175,995,554.49		7.76
单位三	81,673,326.90		3.60
单位四	68,130,623.03		3.00
单位五	47,508,669.00	710,800.00	2.09
合计	556,323,273.42	710,800.00	24.52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 年度: 无)。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5,399,293.98	93.86	156,771,534.30	99.30
1 至 2 年	5,769,403.80	5.68	876,693.28	0.57
2 至 3 年	259,940.93	0.26	181,429.11	0.11
3 年以上	204,073.75	0.20	23,803.80	0.02
合计	101,632,712.46	100.00	157,853,460.49	100.0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大额账龄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材料款, 相关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故未进行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总额的比例 (%)
单位六	20,032,310.78	19.71
单位七	7,373,183.56	7.25
单位八	6,177,810.26	6.08
单位九	5,659,248.08	5.57
单位十	3,700,000.00	3.64
合计	42,942,552.68	42.25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011,426.42	74.94	1,531,233.92	1.91	78,606,379.64	150,673,237.95	90.44	841,881.08	0.56	149,831,35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756,117.97	25.06	2,239,954.12	8.37	24,389,976.71	15,929,060.76	9.56	126,961.24	0.80	15,802,099.52
合计	106,767,544.39	100	3,771,188.04	/	102,996,356.35	166,602,298.71	100	968,842.32	/	165,633,456.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6,479,867.67		
1 至 2 年	1,559,936.14	233,990.42	15
2 至 3 年	933,515.30	466,757.65	50
3 年以上	1,038,107.31	830,485.85	80
合计	80,011,426.42	1,531,233.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36,194.09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293,029.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2,329,573.51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15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2014 年度：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贸易保证金	8,783,051.12	56,000,431.96
工程保证金	44,567,806.32	37,959,202.20
各类押金	6,978,410.43	15,312,032.23
员工借款	23,935,644.32	7,676,386.80
收购对价调整		45,216,655.78
其他	22,502,632.20	4,437,589.74
合计	106,767,544.39	166,602,298.7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十一	资产处置款	44,479,758.03	一年以内	41.66	
单位十二	贸易保证金	3,090,000.00	一年以内	2.89	
单位十三	贸易保证金	2,664,600.00	一年以内	2.50	
单位十四	资金拆借	2,613,000.00	一年以内	2.45	
单位十五	押金	1,885,712.19	一年以内	1.77	
合计	/	54,733,070.22	/	51.2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6、 存货**(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1,899,812.02	4,230,113.57	217,669,698.45	332,135,281.28	5,236,081.21	326,899,200.07
在产品	311,966,161.54	504,298.36	311,461,863.18	262,525,793.72	837,917.14	261,687,876.58
库存商品	1,473,138,067.06	5,485,773.97	1,467,652,293.09	1,042,094,925.86	5,708,483.79	1,036,386,442.07
周转材料	36,345,473.15	6,469.52	36,339,003.63	23,072,511.96	12,208.68	23,060,303.28
合计	2,043,349,513.77	10,226,655.42	2,033,122,858.35	1,659,828,512.82	11,794,690.82	1,648,033,822.00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236,081.21	684,146.82		2,899,596.25	-1,209,481.79	4,230,113.57
在产品	837,917.14	189,482.00		318,044.93	205,055.85	504,298.36
库存商品	5,708,483.79	1,685,481.88		1,931,549.66	-23,357.96	5,485,773.97
周转材料	12,208.68	5,683.13		11,422.29		6,469.52
合计	11,794,690.82	2,564,793.83		5,160,613.13	-1,027,783.9	10,226,655.42

本年计提、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情况：本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人民币 2,564,793.83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5,189,579.82 元)，计提依据是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本年度转回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5,160,613.13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55,237.34 元)，转回依据是存货价值回升；本年度无存货跌价准备转销(2014 年度：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于年末及年初，存货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金额，无利息资本化的金额。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8,090,377.66	
合计	38,090,377.66	

8、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5,000,000.00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19,368,424.33	26,418,304.10
待抵扣的增值税	107,087,005.02	87,538,571.46
预缴的其他税项	853,120.25	1,070,088.53
预付租金	6,963,164.80	8,146,037.71

其他	1,078,166.69	
合计	180,349,881.09	123,173,001.80

9、长期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39,867,610.89		239,867,610.89	203,815,609.30	842,711.76	202,972,897.54
应收职工款项				14,370,094.15		14,370,094.15
合计	239,867,610.89		239,867,610.89	218,185,703.45	842,711.76	217,342,991.69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年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254,448.53 元)。本年转回坏账准备金额人民币 842,711.76 元(2014 年度：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齐齐哈尔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4,859,434.36			-1,429,534.98						3,429,899.38
合计	4,859,434.36			-1,429,534.98						3,429,899.38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本集团与本集团之所有合营企业的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并且该等长期投资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境外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5,088,185.54	122,415,267.35	1,175,289,759.40	18,492,803.98	385,890,542.47	3,037,176,558.74
2. 本期增加金额	88,967,102.26	8,422,501.20	264,416,022.27	1,407,140.69	144,703,744.12	507,916,510.54
(1) 购置	53,327,838.50	8,422,501.20	182,837,764.76	1,407,140.69	118,907,565.92	364,902,811.07
(2) 在建工程转入	35,639,263.76		81,578,257.51		25,796,178.20	143,013,699.47
3. 本期减少金额	64,682,285.73	8,834,902.59	103,327,706.30	2,154,164.53	30,177,142.61	209,176,201.76
(1) 处置或报废	48,442,325.31	4,658,097.35	91,144,042.65	2,134,436.40	16,036,134.04	162,415,035.75
(2) 外币报表折算	16,239,960.42	4,176,805.24	12,183,663.65	19,728.13	14,141,008.57	46,761,166.01
4. 期末余额	1,359,373,002.07	122,002,865.96	1,336,378,075.37	17,745,780.14	500,417,143.98	3,335,916,867.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99,605,042.98		299,958,772.64	10,056,603.63	89,218,070.09	498,838,489.3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374,323.31		205,175,141.09	1,554,697.14	75,913,138.27	334,017,299.81
(1) 计提	51,374,323.31		205,175,141.09	1,554,697.14	75,913,138.27	334,017,299.81
3. 本期减少金额	35,763,791.36		42,649,241.69	2,796,852.43	5,856,606.38	87,066,491.86
(1) 处置或报废	30,287,923.75		42,263,229.36	2,787,869.69	5,793,215.84	81,132,238.64
(2) 外币报表折算	5,475,867.61		386,012.33	8,982.74	63,390.54	5,934,253.22
4. 期末余额	115,215,574.93		462,484,672.04	8,814,448.34	159,274,601.98	745,789,297.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978,640.71			9,978,64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15,653.47			27,215,653.47
(1) 计提			27,215,653.47			27,215,653.4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17,112.72			3,517,112.72
(1) 处置或报废			3,517,112.72			3,517,112.72
4. 期末余额			33,677,181.46			33,677,181.4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4,157,427.14	122,002,865.96	840,216,221.87	8,931,331.80	341,142,542.00	2,556,450,388.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235,483,142.56	122,415,267.35	865,352,346.05	8,436,200.35	296,672,472.38	2,528,359,428.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2,480,249.05	2,231,542.57		80,248,706.4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在办理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90,599,253.78元(2014年12月31日：人民币287,521,110.09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房产证，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满足有关的登记手续及支付有关费用后，本集团取得有关的房产证没有法律及其他障碍。

12.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制造中心设备	50,304,143.52		50,304,143.52	24,242,229.63		24,242,229.63
桥梁项目设备	1,199,412.82		1,199,412.82	1,140,828.14		1,140,828.14
风电项目设备	6,264,207.40		6,264,207.40	4,987,522.78		4,987,522.78
天津风电项目	1,490,569.77		1,490,569.77	463,964.39		463,964.39
栗雨工业园项目	2,314,307.98		2,314,307.98	18,077,650.70		18,077,650.70
专有技术延伸项目	205,204,730.94		205,204,730.94	131,127,238.47		131,127,238.47
其他项目	63,008,458.19		63,008,458.19	60,779,241.21		60,779,241.21
合计	329,785,830.62		329,785,830.62	240,818,675.32		240,818,675.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制造中心设备	1,371,269,200.00	24,242,229.63	57,849,975.35	31,788,061.46		50,304,143.52	79.90	79.90				自筹
桥梁项目设备	81,792,300.00	1,140,828.14	452,508.54	393,923.86		1,199,412.82	98.29	98.29				自筹
风电项目设备	136,896,700.00	4,987,522.78	4,854,701.16	3,578,016.54		6,264,207.40	26.95	26.95				自筹
天津风电项目	318,870,000.00	463,964.39	1,489,059.77	462,454.39		1,490,569.77	61.76	61.76				自筹
栗雨工业园项目	380,580,500.00	18,077,650.70	3,951,559.11	19,714,901.83		2,314,307.98	85.68	85.68				自筹
专有技术延伸项目	409,600,000.00	131,127,238.47	144,298,553.04	63,057,490.96	7,163,569.61	205,204,730.94	19.47	19.47				自筹
其他项目	261,507,250.00	60,779,241.21	26,248,067.41	24,018,850.43		63,008,458.19						自筹

合计	2,960,515,950.00	240,818,675.32	239,144,424.38	143,013,699.47	7,163,569.61	329,785,830.62	/	/			/	/
----	------------------	----------------	----------------	----------------	--------------	----------------	---	---	--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744,198.30	38,552,323.58	96,709,185.57	23,841,121.92	316,419,554.87	709,266,38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55,700.00	4,541,088.93		15,042,276.08		32,139,065.01
(1) 购置	12,555,700.00	4,541,088.93		7,878,706.47		24,975,495.40
(2) 在建工程转入				7,163,569.61		7,163,569.61
3. 本期减少金额	398,568.24	6,798,267.14	3,361,604.38	3,910,519.70	-10,867,373.57	3,601,585.89
(1) 处置	398,568.24	6,798,267.14		3,427,017.08		10,623,852.46
(2) 外币折算差异			3,361,604.38	483,502.62	-10,867,373.57	-7,022,266.57
4. 期末余额	245,901,330.06	36,295,145.37	93,347,581.19	34,972,878.30	327,286,928.44	737,803,863.3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2,113,011.98	18,596,628.44	21,172,630.64	13,028,882.76	12,151,546.30	87,062,700.12
2. 本期增加金额	4,600,354.90	8,844,857.45	31,220,880.04	3,674,453.44	29,863,337.24	78,203,883.07
(1) 计提	4,600,354.90	8,844,857.45	31,220,880.04	3,674,453.44	29,863,337.24	78,203,883.07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0,074.20	414,668.16	253,219.83	-736,587.19	3,131,375.00
(1) 处置		3,200,074.20		27,153.00		3,227,227.20
(2) 外币折算差异			414,668.16	226,066.83	-736,587.19	-95,852.20
4. 期末余额	26,713,366.88	24,241,411.69	51,978,842.52	16,450,116.37	42,751,470.73	162,135,208.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187,963.18	12,053,733.68	41,368,738.67	18,522,761.93	284,535,457.71	575,668,655.17
2. 期初账面价值	211,631,186.32	19,955,695.14	75,536,554.93	10,812,239.16	304,268,008.57	622,203,684.1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14、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609,945.35					1,609,945.35
Delkor RailPty Ltd.	2,810,571.91				152,990.61	2,657,581.30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27,650.33					2,027,650.33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11,937,053.86					11,937,053.86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695,987,413.65				14,159,030.34	681,828,383.31
合计	714,372,635.10				14,312,020.95	700,060,614.1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1,609,945.36				1,609,945.36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2,027,650.33				2,027,650.33
合计		3,637,595.69				3,637,595.69

本期末对工塑子公司和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全额计提商誉减值，主要是由于工塑子公司预计未来和母公司工塑事业部合并，目前几乎没有业务，故全额计提。内蒙古力克公司最近两年虽有微小盈利，但考虑明年将有厂房转固增加成本而盈利预计并未有大的增长，因为预计未来利润很可能为负数，故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的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管理层根据最近期的财务预算假设编制未来5年或6年（“预算期”）的现金流量预测，并推算之后年度的现金流量，计算可收回金额所用的折现率根据不同资产组，设定分别为8.4%、7%以及12%。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一项关键假设就是预算期的收入增长率（不同子公司的增长率不同），推算期收入永续增长率根据不同资产组，设定分别为1.27%、1.5%以及2%。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时使用的其他关键假设还包括稳定的预算毛利率。预算毛利率根据相应子公司的过往表现确定。

1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维修改造工程	2,579,253.07	4,555,357.19	3,490,324.51		3,644,285.75
其他	472,680.90	50,000.00	236,291.97		286,388.93
合计	3,051,933.97	4,605,357.19	3,726,616.48		3,930,674.68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6,193,758.94	15,549,776.85	44,603,482.61	7,799,481.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2,837,220.29	28,594,841.35	57,980,392.14	8,697,058.83
可抵扣亏损	231,483,054.35	43,486,039.40	204,567,063.88	37,249,802.82
折旧税会差异			2,901,616.54	435,242.48
合计	480,514,033.58	87,630,657.60	310,052,555.17	54,181,585.27

本集团认为在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因此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已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8,805,584.93	109,597,704.81	397,777,573.90	134,982,460.17
折旧税会差异	77,928.98	19,482.25		
合计	318,883,513.91	109,617,187.06	397,777,573.90	134,982,460.1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46,974.01	77,283,683.59		54,181,585.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46,974.01	99,270,213.05		134,982,460.1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593,895.75	20,051,684.57
可抵扣亏损	13,607,564.58	4,538,713.70
合计	30,201,460.33	24,590,398.2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6 年		367,461.94
2017 年	1,485,624.87	1,485,624.87
2018 年	2,398,372.32	2,398,372.32
2019 年	287,254.57	287,254.57
2020 年	9,436,312.82	
合计	13,607,564.58	4,538,713.70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已重述）
直接保险补偿基金 ^(注)	84,131,816.47	88,209,373.15
预付模具费	67,283,017.45	43,469,628.87
金融资产	14,300,400.33	
预付工程设备款	6,696,630.60	
合计	172,411,864.85	131,679,002.02

其他说明：

注：直接保险补偿基金与德国 BOGE 特定养老金计划有关，德国 BOGE 已与职工委员会商定可直接从保险补偿基金合约中提取资金。因此，直接保险补偿基金合约不属于基金资产。直接保险补偿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因此，它们被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18、短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49,447,579.20	125,375,064.53
保证借款 ^(注)	20,000,000.00	
合计	769,447,579.20	125,375,064.53

注：该等保证借款由本集团母公司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中，人民币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38,500,000.00 元，年利率为 4.1%至 6.069%(2014 年：5.50%至 6.00%)；欧元借款余额为 32,550,000.00 欧元，年利率为 0.85%至 1.5%(2014 年：三个月 EURIBOR+2.10%)。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14 年：无)。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借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无)。

19、应付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5,005,000.00	48,757,524.00
银行承兑汇票	1,426,555,582.48	1,298,414,919.95
合计	1,481,560,582.48	1,347,172,443.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采购款	1,838,583,890.61	1,504,324,655.14
应付其他采购款	101,127,954.24	108,290,560.73
合计	1,939,711,844.85	1,612,615,215.87

于本报告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03,333,929.16	83,078,569.93
预收技术服务款	1,439,243.30	92,787.20
合计	104,773,172.46	83,171,357.13

于本报告年末及年初，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8,329,010.42	1,737,243,442.50	1,768,491,349.28	-22,428,288.40	114,652,815.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537,493.84	103,334,749.39	107,721,384.94		8,150,858.29
合计	180,866,504.26	1,840,578,191.89	1,876,212,734.22	-22,428,288.40	122,803,673.5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2,808,632.55	1,538,601,556.70	1,584,110,528.64	-23,386,046.19	93,913,614.42
二、职工福利费		26,900,871.34	26,367,737.59		533,133.75
三、社会保险费	1,511,544.11	54,473,864.17	47,341,459.13	1,040,691.08	9,684,640.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3,173.83	40,971,285.08	39,929,245.99		2,445,212.92
工伤保险费	-825.78	11,852,184.54	5,779,484.94	1,040,691.08	7,112,564.90
生育保险费	109,196.06	1,650,394.55	1,632,728.20		126,862.41
四、住房公积金	1,522,500.45	27,401,631.50	27,162,822.10		1,761,309.8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0,654.41	21,354,055.93	15,427,911.75		6,806,798.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1,605,678.90	276,860.55		-82,933.29	1,799,606.16
七、劳务工薪酬		51,541,020.78	51,541,020.78		
八、其他		16,693,581.53	16,539,869.29		153,712.24
合计	168,329,010.42	1,737,243,442.50	1,768,491,349.28	-22,428,288.40	114,652,815.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83,915.81	87,181,252.91	91,730,549.03	7,434,619.69
2、失业保险费	553,578.03	2,105,395.83	1,942,735.26	716,238.60
3、补充养老保险		14,048,100.65	14,048,100.65	
合计	12,537,493.84	103,334,749.39	107,721,384.94	8,150,858.29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每月按照员工基本工资的20%~22%、1%~1.5%以及9.45%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及补充养老保险缴存费用人民币87,181,252.91元、人民币2,105,395.83元以及人民币14,048,100.65元。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7,434,619.69元、人民币716,238.60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报告日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的。相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1,583,895.20	18,553,859.26
营业税	533,860.51	131,122.90
企业所得税	6,263,952.57	44,334,373.66
个人所得税	13,698,638.21	11,667,404.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089.39	7,705,403.78
教育费附加	92,223.82	5,469,585.54
土地使用税	261,777.67	2,117,303.11
房产税	300,206.34	6,594,877.87
防洪基金	7,047,626.35	4,389,079.39
印花税	577,860.98	6,610,524.21
其他	645,590.63	285,384.00
合计	31,137,721.67	107,858,917.73

24、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1,734,998.70	2,383,684.80
应付债券利息	28,812,777.79	28,812,777.78
短期借款利息	315,783.11	366,666.67
合计	30,863,559.60	31,563,129.25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	42,100.00	22,690,165.82
押金及保证金	40,778,741.17	48,810,910.72
应付工程款	42,365,899.73	22,878,748.28
应付各项费用	11,610,472.24	630,370.12
预提费用	154,539,415.03	183,539,978.10
合计	249,336,628.17	278,550,173.04

于本年末及年初，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已重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873,525.65	10,117,888.80
1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97,241,551.31	89,253,931.18
1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95,595,212.46	12,493,216.06
合计	202,710,289.42	196,865,036.04

27、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440,325,600.00	1,513,486,800.00
信用借款		85,000,000.00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1,440,325,600.00	1,513,486,800.00

本集团长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由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中，欧元借款余额为203,000,000.00欧元，年利率为EURIBOR+1.35%至EURIBOR+2.15%(2014年：EURIBOR+1.35%至4.92%)。

28、应付债券

√适用□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01460013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2014-04-24	3 年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8,812,777.79			700,000,000.00
合计	/	/	/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28,812,777.79			700,000,000.00

注：于2014年2月25日，本公司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期票据注册通知，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7亿元的中期票据，债券期限为3年，按年计息并支付利息，到期还本，票面利率为6.2%。该票据将于2017年4月24日兑付。

29、长期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57,063,298.50	56,046,518.83
其他长期应付款	27,509,049.97	35,128,973.3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25)	10,117,888.80	9,873,525.65
合计	74,454,459.67	81,301,966.52

3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养老金(注)	673,820,932.45	658,238,272.29
合计	673,820,932.45	658,238,272.29

注：应付养老金为根据德国 BOGE 提供其员工的养老金计划确认的负债。德国 BOGE 的主要养老金计划为其在德国境内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一项未提拨资产的设定受益计划。根据养老金计划 2005 (“Rentenordnung 2005”)及养老金计划 2004 (“Versorgungszusage 2004”)，德国 BOGE 提供传统德国养老金计划组，包括正常及提前退休福利、提供给长期残障人士及已故员工遗属的福利。这些计划均为设定受益计划，并根据工资不同调整缴纳比例。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658,238,272.29	
二、本年购买子公司转入		624,958,720.66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53,020,890.50	82,700,062.63
1. 当期服务成本	39,789,418.01	77,568,521.39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13,231,472.49	5,131,541.24
四、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6,926,717.49	-49,420,511.00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6,007,305.88	
2.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30,919,411.61	-49,420,511.00
五、其他变动	-511,512.85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511,512.85	
2. 已支付的福利		
五、期末余额	673,820,932.45	658,238,272.29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设定受益义务的平均期间是 26.5 年。

德国 BOGE 于德国设立了直接保险用于支持养老金计划，参见附注(七)17、其他非流动资产。

该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精算估值由 Mercer Deutschland GmbH 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除了对寿命预估的假设外，其他重要假设条件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折现率	2.50	2.50
工资薪金的预期增长	2.70	2.70
养老金增长	1.30	1.30
波动率	1.70	2.00

工资和薪金的预期增长主要取决于通货膨胀、薪资标准和公司的经营状况等因素。

31、专项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拆迁补偿款(注)	33,500,352.41		973,925.89	32,526,426.52	
合计	33,500,352.41		973,925.89	32,526,426.52	/

注：因长株潭城际铁路工程所需，本集团位于株洲市石峰区的相关资产被征收，并收到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拆迁补偿款，在专项应付款中核算。

32、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93,857,058.16	128,679,429.15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68,621,510.83	748,201.67	
合计	162,478,568.99	129,427,630.82	/

33、 递延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4,653,823.01	76,700,771.00	32,969,156.87	98,385,437.14	
模具补贴款	120,138,578.42	125,462,077.94	122,800,328.18	122,800,328.18	
合计	174,792,401.43	202,162,848.94	155,769,485.05	221,185,765.3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减：一年以内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抗冰冻低风速风电叶片研制及产业化	11,500,000.00			1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万吨高性能聚酰胺树脂产业化项目	7,936,937.50				7,936,937.50	与资产相关
高速动车组用减振降噪材料及制品制造技术攻关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 863 计划深水钻井隔水管工程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金	18,796,885.51		6,293,162.03	4,186,569.13	8,317,154.35	与资产相关
青山经信局自治区战略四能够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6,000,000.00				6,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海水淡化成套装置 ^(注)	8,790,000.00		7,800,000.00		9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政府补助聚酰胺薄膜产业化项目资金		17,000,000.00			1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减振降噪产品研制及产能提升项目		11,190,000.00			11,1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芳纶纤维层压制品		24,840,000.00			24,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南车株洲所城轨地铁车辆用变刚度轴形弹簧的研究及产业化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阻尼/高回弹橡胶及热塑性弹性体材料		14,580,000.00			14,5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牵引电引用聚酰胺薄关键技术研究与开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产碳纤维复合材料主乘边结构工艺一体化设计与性能评价技术		660,000.00		6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产碳纤维复合材料超长风电叶片设计与制备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及资源化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HPSD(高压压榨)污泥深度处理装置技术改造		221,500.00			221,5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补偿		837,771.00	6,981.43	20,944.28	809,845.29	与收益相关
橡塑元件公司政府补助项目		1,421,500.00		1,421,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580,000.00	650,000.00	80,000.00		1,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653,823.01	76,700,771.00	14,180,143.46	18,789,013.41	98,385,437.14	/

注：由于相关项目未获批准，根据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调整使用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中央预算内投资存量的通知》（青发改节能（2015）号），本集团子公司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需归还以前年度收到的相关补助人民币 7,800,000.00 元。

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供应商提名费	33,716,899.62	
其他	595,080.00	
合计	34,311,979.62	

35、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1,422,092.00	141,376,060.00				141,376,060.00	802,798,152.00

本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23号文《关于核准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核准，于2015年12月28日以每股10.61元的价格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141,376,060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99,999,996.60元，扣除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397,000.00元之后，募集资金净额应为人民币1,492,602,996.60元。截至2015年12月28日止，本公司已收到本次配股发行募集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1,376,060.00元，差额人民币1,351,226,936.60元计入资本公积。本公司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802,798,152.00元。此次股本变动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德师报(验)字(15)第1857号验资报告。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35,058,213.97	1,351,226,936.60		3,086,285,150.57
其他资本公积	2,438,289.60			2,438,289.60
合计	1,737,496,503.57	1,351,226,936.60		3,088,723,440.17

3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已重述)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7,305.88			6,007,305.88		6,007,305.88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6,007,305.88			6,007,305.88		6,007,305.88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094,495.37	-36,233,228.79			-36,233,228.79		-176,327,724.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094,495.37	-36,233,228.79			-36,233,228.79		-176,327,724.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40,094,495.37	-30,225,922.91			-30,225,922.91		-170,320,418.28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581,287.15	19,943,875.05		124,525,162.20
合计	104,581,287.15	19,943,875.05		124,525,162.20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可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年初未分配利润（已重述）	600,632,510.84	575,210,242.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574,282.43	71,608,426.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943,875.05	6,500,832.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228,441.84	39,685,325.52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3,034,476.38	600,632,510.8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已重述）
主营业务	10,091,874,980.27	8,327,276,033.17	5,762,447,155.39	4,727,980,301.69
其他业务	733,232,127.77	652,993,804.73	245,329,761.37	224,047,297.49
合计	10,825,107,108.04	8,980,269,837.90	6,007,776,916.76	4,952,027,599.18

4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307,304.49	1,831,92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81,531.94	7,192,138.76
教育费附加	8,209,485.65	5,254,782.90
合计	21,798,322.08	14,278,846.29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已重述）
职工薪酬福利	119,272,743.03	75,417,816.38
运输费	70,700,189.25	73,183,983.85
三包费	83,243,138.12	30,783,800.47
供应商提名费	53,965,080.00	
样品及产品损耗	15,864,657.43	160,842.24
折旧费	29,294,226.33	774,728.61
差旅费	21,111,725.78	16,776,829.58
业务招待费	16,665,899.47	12,101,530.53
办公费	4,611,337.67	5,744,246.04
广告费	2,240,674.48	5,065,796.95
包装费		4,606,613.67
其他	70,454,878.62	46,054,159.73
合计	487,424,550.18	270,670,348.05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562,896,871.77	333,612,454.03
职工薪酬福利	245,190,917.11	147,868,786.03
咨询费	16,029,164.98	111,209,919.15
无形资产摊销费	33,380,862.56	22,670,877.31
税金	21,293,207.78	21,570,288.55
聘请中介机构费	6,877,753.57	16,279,178.58
固定资产折旧费	27,808,677.37	16,227,478.85
修理费	54,188,279.91	12,804,216.87
办公及会议费	10,621,839.40	7,157,528.03
低值易耗品摊销	2,799,669.42	8,410,733.89
差旅费	9,327,217.14	4,819,115.73
职工交通费	5,268,997.00	4,427,787.46
出国人员经费	3,758,641.41	4,415,399.17
业务招待费	4,490,811.62	3,511,163.06
环保卫生费	2,894,985.25	2,447,340.87
劳动保护费	520,252.83	2,227,571.06
宣传费	249,455.42	8,449,399.34
其他	30,204,468.25	39,028,212.56
合计	1,037,802,072.79	767,137,450.54

4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3,314,642.61	71,737,271.28
利息收入	-26,122,009.36	-7,931,970.48
汇兑差额	-89,086,968.76	-143,495,041.14
金融机构手续费	8,376,091.58	19,920,963.03
其他	2,047,180.02	-5,113,557.84
合计	8,528,936.09	-64,882,335.15

4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469,842.81	10,321,604.4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95,819.30	5,034,342.48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7,215,653.47	9,954,101.73
四、商誉减值损失	3,637,595.69	
合计	56,727,272.67	25,310,048.63

46、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9,534.98	-1,646,364.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68,307.63
其他	469,321.03	2,594,486.68

合计	-960,213.95	3,216,429.95
----	-------------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04,067.13	795,224.04	4,703,967.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04,067.13	795,224.04	4,703,967.13
政府补助	15,545,535.21	46,160,260.88	15,545,535.21
赔偿金收入	1,194,815.40	7,484,212.94	3,000.00
其他	46,331,552.68	4,211,481.14	47,523,468.08
合计	67,775,970.42	58,651,179.00	67,775,97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拨款	1,967,607.92	9,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款	973,925.89	21,188,630.59	与收益相关
支持企业基金及基建补贴	12,282,012.59	15,473,199.29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	321,988.81	148,43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545,535.21	46,160,260.88	/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717,916.03	5,346,682.93	26,466,218.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717,916.03	5,346,682.93	26,466,218.46
债务重组损失	208,793.20	71,469.00	460,490.77
对外捐赠	95,000.00	70,000.00	95,000.00
拆迁损失		21,188,630.59	
其他	3,778,206.22	5,476,099.37	3,778,206.22
合计	30,799,915.45	32,152,881.89	30,799,915.45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已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70,063,290.51	32,214,174.2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814,345.44	-29,608,810.53
合计	11,248,945.07	2,605,363.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	-------

利润总额	268,571,957.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285,793.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76,382.0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注1)	1,267,300.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3,787.6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5,446.92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注2)	-36,429,234.1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992,955.86
所得税费用	11,248,945.07

注1：主要为超出按税法规定的可在税前列支标准的业务招待费及其他不可抵扣费用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注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财务税收问题的通知》(财工字[1996]41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企业技术进步有关税收问题的补充通知》(国税发[1996]152号)规定，盈利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各项费用，比上年实际发生额增长达到10%以上(含10%)，其当年实际发生的费用除按规定据实列支外，年终经由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可再按其实际发生额的50%，直接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额(以下简称“加计扣除”)。本集团已于以前年度获得主管税务机关批准就本集团的研究及开发费用在税前按实际发生额的50%加计扣除。本集团预计2015年度的加计扣除仍可获得其主管税务机关的批准。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841,120.89	7,931,970.48
政府补助	75,700,771.00	37,737,061.59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27,119,402.08	49,594,648.12
合计	108,661,293.97	95,263,680.19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财务费用	866,243,803.24	567,205,847.47
往来款、保证金及其他	34,269,470.18	38,508,736.40
合计	900,513,273.42	605,714,583.8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属于现金等价物的银行存款	137,000,000.00	100,000,000.00
收到的收购对价调整	45,216,655.78	
拆迁补偿款		54,688,983.00
合计	182,216,655.78	154,688,983.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5,000,000.00	137,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137,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	63,000,000.00	
合计	63,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出	50,000,000.00	
支付的融资租赁款及分期付款购买固定资产	10,117,888.80	
债券发行费		1,680,000.00
合计	60,117,888.80	1,680,000.00

5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7,323,012.28	68,651,098.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727,272.67	25,310,048.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4,017,299.81	210,108,929.11
无形资产摊销	78,203,883.07	56,061,28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26,616.48	1,623,182.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9,151.14	4,551,458.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93,223.6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511,270.83	-73,558,864.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0,213.95	-3,216,429.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02,098.32	-17,783,21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712,247.12	-7,861,682.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999,284.36	-355,309,779.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6,585,309.47	-496,839,506.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9,573,204.06	880,987,037.0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814,682.74	294,416,790.1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86,653,546.11	715,908,675.1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15,908,675.11	596,098,542.9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0,744,871.00	119,810,132.18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业务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5,688,401.34
其中: 非绝缘涂料项目	20,819,040.75
电磁线项目	54,869,360.59
处置业务收到的现金净额	75,688,401.34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86,653,546.11	715,908,675.11
其中: 库存现金	57,937.39	2,119,248.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86,595,608.72	713,789,426.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6,653,546.11	715,908,675.1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13,465,456.71	6.4936	87,439,289.69
欧元	14,101,021.73	7.0952	100,049,569.38
港币	21,251.92	0.8378	17,804.86
澳元	3,435,169.17	4.7276	16,240,105.77
英镑	358,312.39	9.6159	3,445,496.11
泰铢	1,340.00	0.1799	241.07
加拿大元	197,861.86	4.6814	926,270.51

新加坡元	36	4.5875	165.15
台币	10,216.65	0.1974	2,012.68
新西兰元	116.5	4.4426	517.56
巴西雷亚尔	4,018,365.59	1.6383	6,583,287.57
人民币	4,043,264.69	1	4,043,264.6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3,927,821.41	6.4936	155,377,701.11
欧元	2,105,503.82	7.0952	14,938,970.70
港币	14,223.30	0.8378	11,916.28
澳元	1,493,932.79	4.7276	7,062,716.66
英镑	22,704.06	9.5968	217,886.32
加拿大元	139,600.00	4.6814	653,523.44
巴西雷亚尔	6,802,959.38	1.6383	11,145,287.04
人民币	51,509,895.45	1	51,509,895.45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203,000,000.00	7.0952	1,440,325,600.00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32,550,000.00	7.0952	230,948,76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79,666.25	6.4936	10,257,720.76
欧元	4,463,193.07	7.0952	31,667,247.47
日元	18,862,800.00	0.0539	1,016,233.35
英镑	79,478.80	9.6159	764,260.19
加拿大元	14,976.00	4.6814	70,108.65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125,923.11	6.4936	7,311,294.31
欧元	19,000.00	7.0952	134,808.80
澳元	41,792.00	4.7276	197,575.86
人民币	5,591,351.29	1	5,591,351.2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包括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其主要经营地位于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系依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株洲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咸阳市	制造业	51.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德国	达默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CSR Times New Material (USA) LLC.	美国	宾夕法尼亚伊利城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注1)	香港	香港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株洲市	贸易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Delkor Rail Pty Ltd	澳大利亚	悉尼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注2)	中国	包头市	制造业	49.2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中国	青岛市	制造业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1：该子公司为本年新设成立，从2015年7月起纳入公司报表合并范围。

注2：本期对力克橡塑增资人民币6,300,000.00元，增资后对力克的股权比例达到49.27%。根据本集团2012年与持有力克橡塑3.81%股权的“青岛开世密封工业有限公司”签署的《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并于2015年更新），本集团能够在其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而取得控制权。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齐齐哈尔时代”）	中国	齐齐哈尔市	制造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5,896,182.11		9,125,829.47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900,659.24		3,882,477.61	
非流动资产	1,354,170.45		1,584,754.70	
资产合计	7,250,352.56		10,710,584.17	
流动负债	330,653.27		931,814.9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30,653.27		931,814.9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19,699.29		9,778,769.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429,899.38		4,859,434.3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459,849.65		4,863,270.6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20,005.63	9,048,030.76
财务费用		-11,070.40	-16,301.26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2,859,069.95	-3,292,728.7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59,069.95	-3,292,728.7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营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本集团无与上述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本集团无与上述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银行借款和公司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集团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其他应付款等。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地域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3和附注(七)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逾期 1 年以内
应收账款	81,303,066.06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逾期和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近期无违约记录的分散化的客户有关。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与大量的和本集团有良好交易记录的独立客户有关。根据以往经验, 由于信用质量未发生重大变化且仍被认为可全额收回, 本集团认为无需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 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 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集团的目标是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及增发股份等多种融资手段, 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 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 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本集团管理层一直监察本公司之流动资金状况, 以确保其备有足够流动资金应付一切到期之财务债务, 并将本公司之财务资源发挥最大效益。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82, 454, 922. 64		769, 447, 579. 20
长期借款		1, 530, 209, 086. 51	1, 530, 209, 086. 51
应付债券		757, 073, 972. 60	757, 073, 972. 60
应付票据	1, 481, 560, 582. 48		1, 481, 560, 582. 48
应付账款	1, 939, 711, 844. 85		1, 939, 711, 844. 85
其他应付款	249, 336, 628. 17		249, 336, 628. 17
长期应付款	9, 873, 525. 65	84, 109, 966. 52	93, 983, 492. 17
合计	4, 462, 937, 503. 79	2, 371, 393, 025. 63	6, 821, 323, 185. 98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外币汇率(外汇风险)、市场价格(价格风险)、市场利率(利率风险)的变动或其他因素引起对市场风险敏感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变化, 而这一变化由于具体影响单个金融工具或发行者的因素引起, 或者由于整个市场所有交易之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

4.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集团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利润总额(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产生的影响。

2015 年	基准点增加 /(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 /(减少)
人民币	50	(1, 235, 221. 11)
人民币	(50)	1, 235, 221. 11

4.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开展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集团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外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本集团销售额约 49.88% (2014 年: 34.81%) 是以发生销售的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计价的, 全部的成本以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计价。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 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 将对利润总额产生的影响。

人民币元

2015 年	美元汇率增加 /(减少)	所有者权益增加 /(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1,429,065.1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1,429,065.11

人民币元

2015 年	欧元汇率增加 /(减少)	所有者权益增加 /(减少)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79,404,393.81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79,404,393.81

人民币元

2015 年	美元汇率增加 /(减少)	所有者权益增加 /(减少)
欧元对美元贬值	5%	3,300,520.76
欧元对美元升值	(5%)	-3,300,520.7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不适用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 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 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 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 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 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的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 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率来监管集团的资本结构。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64%	71%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株洲所	株洲市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	4,264,500,000.00	36.43	52.3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中国中车集团公司下属五家子公司(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以及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四家子公司(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及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将其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的提案权和表决权均授权给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从而,中车株洲电力机车研究所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中享有的表决权增至 52.31%。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中车集团公司。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公司简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南车投资	持股 5%以上股东、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原名:中国南车集团南京浦镇车辆厂)	浦镇车辆厂	股东之一、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原名:南车资阳机车有限公司)	资阳公司	股东之一、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南车集团株洲车辆厂	株洲车辆厂	股东之一、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南车集团眉山车辆厂	眉山车辆厂	股东之一、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国南车集团石家庄车辆厂	石家庄车辆厂	股东之一、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四方车辆有限公司)	四方公司	股东之一、在本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原名: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电力机车	股东之一、在本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襄阳南车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襄阳电机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变流技术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株洲变流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南车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株洲机电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青岛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电气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南车奇宏散热技术有限公司	株洲奇宏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时代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时代电子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电气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襄阳中铁宏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襄阳宏吉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湖南南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时代电动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宝鸡南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宝鸡时代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北京时代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宁波南车时代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时代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株洲时代装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时代装备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上海南车汉格船舶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汉格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广州南车时代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时代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南京南车浦镇城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浦镇城轨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汇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二七车辆有限公司	二七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南京浦镇车辆有限公司)	浦镇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成都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成都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原名:南车戚墅堰机车有限公司)	戚墅堰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原名:南车戚墅堰机车车辆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戚墅堰所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原名: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	洛阳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眉山车辆有限公司)	眉山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	石家庄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四方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四方庞巴迪铁路运输设备有限公司	四方庞巴迪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朗锐茂达铸造有限公司	江苏朗锐茂达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天津)地铁车辆有限公司	天津地铁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原名: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长江公司常州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株洲电机有限公司	株洲电机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隆长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北京隆长泰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南车通用电气柴油机有限公司	常州通用电气柴油机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江苏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江苏电机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原名: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洛阳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内蒙古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内蒙古电机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南车四方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四方销售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南车物流有限公司	南车物流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南车铁马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常州铁马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国际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国际装备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南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车环保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原名: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天力锻业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天力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贵阳时代沃顿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时代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长江车辆有限公司)	长江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广东南车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广东轨道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原名:南车贵阳车辆有限公司)	贵阳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分公司(原名:南车洛阳机车有限公司襄阳分公司)	洛阳公司襄阳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朗锐凯迩必减振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朗锐凯迩必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北九方科贸有限公司	北京九方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成都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成都电机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河北南车环保有限公司	河北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Dynex Semiconductor Limited	Dynex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北京南口轨道交通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机械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哈密南车电机有限公司	哈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	杭州轨道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济南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轨道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牡丹江金缘钩缓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牡丹江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电气设备分公司	电力机车电气设备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制动分公司	电力机车制动分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齐齐哈尔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轨道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青岛思锐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斯锐科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上海阿尔斯通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交通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太原亮箭轨道工程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轨道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捷力电力电子有限公司(注)	西安电力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注)	西安永电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永济新时速电机电器有限公司(注)	永济新时速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轨道客车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注)	长春装备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春长客进出口有限公司(注)	长春进出口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太原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太原机车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西安永电金风科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注)	西安永电新疆分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西安车辆有限公司	西安车辆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注)	长春客车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南车财务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唐山轨道客车有限责任公司(注)	唐山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CSR Times Electric Australia Pty LTD	CSR Australia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天津南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	天津投资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常州南车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常州汽车零部件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中车北京二七机车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二七轨道交通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注)	北京二七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Dynex Power inc	Dynex Power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长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长客香港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
株洲九方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株洲九方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齐齐哈尔市时代橡塑有限责任公司	齐齐哈尔橡塑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青岛阿尔斯通铁路设备有限公司	青岛铁路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申通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注)	申通北车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申通南车(上海)轨道交通车辆维修有限公司	申通南车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永济优耐特绝缘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永济绝缘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长春长客-庞巴迪轨道车辆有限公司(注)	长春庞巴迪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北车(北京)轨道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轨道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株洲时菱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株洲时菱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北京达兴铁路设备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达兴	最终控制方的合营联营公司
中国北车集团大同电力机车有限责任公司	北车大同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中车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原名:中国北车集团大连机车车辆有限公司)	北车大连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注: 该等公司自 2015 年 5 月 28 日起成为本集团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车物流	涂料	7,860,581.47	45,611.25
株洲电机	机车配件、检测服务、电磁线、绝缘漆	6,747,891.04	84,569,152.72
株洲九方	铸件	4,681,923.79	
天津地铁	物业服务费	4,637,027.90	4,952,908.50
时代电气	冷却胶管、安全防爆膜	2,070,281.17	18,490.57
洛阳公司	机车配件	2,049,531.67	
江苏朗锐茂达	铸件	1,218,690.78	1,178,924.41
北京时代	涂料	100,765.81	114,957.26
威墅堰所	机车配件	79,302.93	1,886.79
北车大连	轴箱拉杆组件、电机摆杆组件、电机悬挂座		75,476,690.97
国际装备	阴极铜		22,581,062.73
南车环保	顶板组成		1,689,487.20
襄阳电机	电磁线原料		796,153.85
石家庄公司	顶板组成		505,897.44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模具		328,563.25
株洲天力	机车配件		197,280.00
江苏电机	电磁线原料		149,220.35
株洲机电	材料		2,061.54
贵阳时代	膜		21,367.52
合计		29,445,996.56	192,629,716.3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洲所	风电产品	251,882,350.70	283,765,760.26
青岛四方	客车配件	131,705,527.31	71,058,720.45
株洲电机	机车配件、检测服务、电磁线、绝缘漆	128,372,220.03	141,456,592.07
北车大连	机车配件	104,099,849.87	31,484,436.63
江苏电机	电磁线、绝缘漆	66,621,084.20	24,388,463.64
四方庞巴迪	机车配件	54,552,416.70	28,191,497.04
电力机车	机车配件、检测服务、层压产品	46,315,964.55	57,257,795.22
浦镇公司	客车配件	29,668,886.53	62,504,140.26
浦镇城轨	客车配件	20,741,927.59	20,611,752.27
长春客车	客车配件	9,550,369.00	
株洲机电	电磁线、绝缘漆、云母带	15,106,682.30	28,693,458.12
北车大同	机车配件	10,083,408.01	18,303,716.74
眉山公司	货车配件	10,771,427.33	2,467,473.50
青岛铁路	客车配件	7,844,830.52	
宝鸡时代	工程机械	7,187,256.41	4,022,821.89
长春庞巴迪	客车配件	989,482.08	
常州铁马	机车配件	6,219,317.96	4,970,914.53
申通北车	城轨地铁	3,264,418.81	
威墅堰公司	机车配件	5,057,828.81	4,296,858.40
时代电气	冷却胶管、安全防爆膜	4,525,431.02	4,585,074.06
时代电动	汽车配件	4,024,748.71	3,953,950.35
西安永电	层压产品	3,184,603.96	
四方公司	客车配件	2,496,107.27	2,389,871.48
Dynex	晶闸管	2,006,748.91	
上海交通	客车配件	1,919,060.65	
西安电力	绝缘漆	1,895,940.17	
青岛斯锐科	客车配件	1,798,892.31	
广东轨道	客车配件	1,613,516.92	2,463,589.92
资阳公司	机车配件	1,482,187.90	3,056,565.18
永济绝缘	云母带	1,317,850.95	
石家庄公司	货车配件	1,250,464.78	9,037,364.10
长江公司	货车配件	970,182.71	4,327,110.26
洛阳公司	机车配件	942,834.28	19,550,791.99
内蒙古电机	风电产品	906,007.54	2,741,271.77
青岛电气	铁路产品	958,974.36	
长春装备	客车配件	1,030,305.92	
天津地铁	物业服务费	858,505.56	858,505.57
威墅堰所	机车配件	828,492.31	1,123,219.34
哈密公司	层压产品	786,279.06	
西安车辆	货车配件	672,413.68	
北京二七	电力机车配件	36,858.11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货车配件	720,191.39	2,746,968.71
襄阳电机	云母带	587,677.06	8,931,023.37
南车物流	涂料	571,683.79	111,524.79
贵阳公司	货车配件	1,025,641.02	1,077,606.83
西安永电新疆分	风电产品	495,524.25	

北京机械	工程机械	343,598.29	
时代电子	工程机械	284,524.97	220,484.59
四方销售	客车配件	273,732.00	139,194.20
襄阳宏吉	铁路产品	614,077.78	
太原机车	机车配件	221,551.71	
常州通用电气 柴油机	机车配件	210,695.39	
电力机车电气 设备分公司	层压产品、绝缘漆	160,984.62	
长江公司常州 分公司	货车配件	123,247.86	
唐山公司	客车配件	898,815.36	
二七公司	货车配件、检测服务	658,047.87	4,894,142.38
株洲奇宏	涂料	122,432.09	387,952.32
永济新时速	云母带、复合材料	81,419.84	
太原轨道	工程机械	71,794.87	
杭州轨道	客车配件	61,180.00	
时代装备	工程机械	53,573.48	273,010.04
齐齐哈尔轨道	货车配件	43,623.93	
申通南车	城轨地铁	38,196.59	
电力机车制动 分公司	其他	33,301.89	
成都电机	电磁线	33,033.75	1,238,979.82
济南轨道	货车配件	26,748.72	
齐齐哈尔橡塑	货车配件	26,258.52	
洛阳公司襄阳 分公司	机车配件	8,888.89	
牡丹江公司	其他	4,924.53	
长春进出口	客车配件	2,700.00	
北京时代	涂料	1,245.28	447,398.29
宁波时代	防滑垫	51,282.06	254,602.56
成都公司	涂料		398,923.98
株洲变流	光伏支架		1,145,654.63
北京隆长泰	货车配件		331,623.93
洛阳公司襄阳 机车分公司	机车配件		328,034.17
常州朗锐凯迩 必	机车配件		6,187.69
北京九方	其他		52.6
河北公司	其他		43,473.08
合计		953,392,253.59	860,538,553.02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定价参照本公司与第三方客户的正常商业条款，并以双方认定的协议为定价基础。

(2).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株洲所	房屋建筑物	1,554,465.00	1,326,324.62

本年度，本集团向株洲所租入房屋建筑物，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费用。

(3).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车股份	103,000,000.00 欧元	2014/8/21	2019/8/21	否
中车股份	1,000,000,000.00	2014/8/21	2019/8/21	否
中车股份	700,000,000.00	2014/4/24	2017/4/24	否
中车股份	20,000,000.00 美元	2014/9/12	2015/9/12	是
中车股份	487,950,000.00	2014/7/31	2015/7/31	是
株洲所	20,000,000.00	2015-06-30	2016-06-30	否

2014 年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车股份	103,000,000.00 欧元	2014/8/21	2019/8/21	否
南车股份	1,000,000,000.00	2014/8/21	2019/8/21	否
南车股份	700,000,000.00	2014/4/24	2017/4/24	否
南车股份	20,000,000.00 美元	2014/9/12	2015/9/12	是
南车股份	487,950,000.00	2014/7/31	2015/7/31	是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株洲所	50,000,000.00	2015-06-12	2015-06-29	
中车股份	13,000,000.00	2015-12-30	2035-12-24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41,883.57	6,539,016.98

董事、监事及关键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总额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社保及各项补贴等。该报酬总额包括本集团为其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6). 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交易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利息费用	615,403.88	192,888.8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02,300.67	21,317.30

本年度，本集团发生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费用系由附注(十二)(4)形成。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方庞巴迪	35,722,161.16		2,608,734.41	
应收账款	株洲电机	20,733,302.57			
应收账款	青岛四方	19,903,580.74		5,144,575.99	
应收账款	浦镇公司	6,673,144.10		3,478,391.81	
应收账款	长春客车	5,322,276.25			
应收账款	浦镇城轨	5,244,235.13		6,508,422.46	
应收账款	青岛铁路	2,825,511.66			
应收账款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2,256,787.00		2,534,325.00	
应收账款	宝鸡时代	2,241,440.00		32,350.00	
应收账款	长江公司	2,190,879.00		1,062,719.00	
应收账款	广东轨道	1,531,935.00		2,594,160.21	
应收账款	时代电动	1,517,296.31		649,730.90	
应收账款	株洲所	1,493,631.36		20,633,881.70	
应收账款	眉山公司	1,305,102.51		2,630,832.00	
应收账款	上海交通	1,258,803.00			
应收账款	北车大同	1,195,408.89		6,897,821.49	
应收账款	青岛斯锐科	923,133.98			
应收账款	Dynex Power	910,133.08			
应收账款	西安电力	888,250.00			
应收账款	长春装备	844,488.56			
应收账款	资阳公司	823,378.76		1,116,441.62	
应收账款	申通北车	734,141.90			
应收账款	西安车辆	729,528.00			
应收账款	贵阳公司	716,800.00			
应收账款	四方公司	713,317.82		2,792,872.31	
应收账款	石家庄公司	659,804.64		1,427,269.80	
应收账款	江苏电机	549,123.11		1,810,917.74	
应收账款	电力机车	533,480.00		2,224,403.60	
应收账款	西安永电	478,542.46			
应收账款	二七公司	454,800.00		2,448,340.00	
应收账款	唐山公司	407,197.34			
应收账款	襄阳电机	346,531.04		4,522,740.88	
应收账款	长春庞巴迪	300,572.55			
应收账款	永济绝缘	243,885.60			
应收账款	株洲机电	242,380.00			
应收账款	四方销售	240,612.57		170,346.13	
应收账款	北京二七	239,305.21			
应收账款	洛阳公司	222,757.06		6,021,992.95	
应收账款	长江公司常州分公司	144,200.00			
应收账款	襄阳宏吉	130,538.46			
应收账款	内蒙古电机	116,646.64		398,970.00	
应收账款	青岛电气	56,100.00			

应收账款	时代电气	49,366.67		
应收账款	申通南车	44,690.00		
应收账款	济南轨道	31,296.00		
应收账款	株洲奇宏	24,776.46	34,471.49	
应收账款	太原机车	23,336.30		
应收账款	齐齐哈尔橡塑	23,272.00		
应收账款	常州铁马	13,620.00	1,094,323.00	
应收账款	戚墅堰公司	10,000.00	77,324.28	
应收账款	电力机车电气设备分公司	8,395.20	10,535.00	
应收账款	CSR Australia	3,952.86		
应收账款	哈密公司	2,138.13		
应收账款	成都电机	1,482.93	102,549.43	
应收账款	杭州轨道	544.00		
应收账款	北车大连		679,986.41	
应收账款	时代装备		319,421.76	
应收账款	宁波时代		28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隆长泰		264,000.00	
应收账款	洛阳公司襄阳机车分公司		134,177.92	
应收账款	时代电子		86,499.99	
应收账款	南方汇通		16,800.00	
应收账款小计		124,302,014.01	80,810,329.28	
应收票据	株洲所	192,799,667.54	145,500,000.00	
应收票据	时代电气	37,100,000.00	2,950,000.00	
应收票据	浦镇公司	31,200,000.00	31,000,000.00	
应收票据	四方庞巴迪	7,458,269.75	14,316,558.94	
应收票据	四方公司	6,050,000.00		
应收票据	浦镇城轨	5,750,000.00	8,500,000.00	
应收票据	眉山公司	4,000,000.00	600,000.00	
应收票据	长春客车	3,994,943.60		
应收票据	资阳公司	3,800,000.00	200,000.00	
应收票据	时代电动	3,624,700.00	2,788,649.52	
应收票据	青岛四方	2,000,000.00	13,100,000.00	
应收票据	北车大同	2,000,000.00		
应收票据	西安永电	1,920,000.00		
应收票据	宝鸡时代	1,700,000.00	2,600,000.00	
应收票据	戚墅堰公司	1,500,000.00	3,500,000.00	
应收票据	唐山公司	1,500,000.00		
应收票据	北京二七	1,200,000.00		
应收票据	洛阳公司	700,000.00	7,700,000.00	
应收票据	襄阳电机	700,000.00	4,002,880.00	
应收票据	广东轨道	530,000.00	288,240.00	
应收票据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500,000.00		
应收票据	常州通用电气柴油机	240,000.00	200,000.00	
应收票据	太原机车	200,000.00		
应收票据	时代装备	160,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机电	130,000.00	28,700,000.00	
应收票据	株洲电机		46,000,000.00	

应收票据	江苏电机			11,750,000.00	
应收票据	北车大连			8,300,000.00	
应收票据	长江公司			4,000,000.00	
应收票据	二七公司			1,400,000.00	
应收票据	南方汇通			1,244,000.00	
应收票据	石家庄公司			1,739,131.52	
应收票据	北京时代			523,456.00	
应收票据	株洲奇宏			90,208.80	
应收票据小计		310,757,580.89		340,993,124.78	
其他应收款	株洲所	2,613,000.00		2,613,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地铁	206,349.00			
其他应收款	眉山公司	200.00			
其他应收款	常州铁马			40,000.00	
其他应收款小计		2,819,549.00		2,653,000.00	
预付账款	株洲所	100,000.00			
预付账款	戚墅堰所	5,000.00			
预付账款	上海汉格			50,000.00	
预付账款	中车股份			5,500.00	
预付账款小计		105,000.00		55,500.00	
长期应收款	四方庞巴迪	3,491,154.23			
长期应收款	长春庞巴迪	2,030,904.69			
长期应收款小计		5,522,058.9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戚墅堰公司	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小计		50,000.00			
货币资金	财务公司	150,014,610.70		50,901,317.30	
货币资金小计		150,014,610.70		50,901,317.3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短期借款	财务公司	20,000,000.00	
短期借款小计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时代电气	2,804,979.03	1,985,447.00
应付账款	天津地铁	74,560.43	458,597.71
应付账款	南车物流	623,113.42	399,901.18
应付账款	江苏朗锐茂达	483,550.55	11,189.74
应付账款	株洲九方	44,986.46	
应付账款	国际装备		3,545,001.20
应付账款	襄阳电机		814,769.23
应付账款	株洲电机		398,637.28
应付账款	江苏电机		149,220.35
应付账款	广州时代		100,000.00
应付账款	襄阳宏吉		87,932.54
应付账款	戚墅堰所		79,302.93
应付账款小计		4,031,189.89	8,029,999.16

应付票据	南车物流	7,700,000.00	
应付票据	株洲九方	3,100,000.00	
应付票据	江苏朗锐茂达	930,000.00	680,000.00
应付票据小计		11,730,000.00	6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常州汽车零部件	26,000.00	
其他应付款	株洲九方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朗锐茂达	6,000.00	106,000.00
其他应付款	株洲时菱	100.00	
其他应付款	株洲所		22,282,165.82
其他应付款	南车物流		3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江公司株洲分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小计		42,100.00	22,690,165.82
预收账款	长客香港	96,285.59	7,799,317.27
预收账款	北京机械	56,000.00	
预收账款	齐齐哈尔轨道	45,000.00	
预收账款	株洲电机	16,020.00	
预收账款	牡丹江公司	5,220.00	
预收账款	西安永电	0.86	
预收账款	时代电气		26,607.50
预收账款	株洲奇宏		5,860.00
预收账款	电力机车电气设备分公司		2,448.00
预收账款小计		218,526.45	7,834,232.77
长期应付款	天津投资	16,006,451.93	21,509,049.97
长期应付款	中车股份	13,000,000.00	
长期应付款小计		29,006,451.93	21,509,049.9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天津投资	6,000,000.00	6,000,00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小计		6,000,000.00	6,000,00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已签约但未拨备	240,465	190,873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 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人民币千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24,169	25,93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34,378	24,14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30,621	20,654
以后年度	116,862	125,614
合计	206,030	196,342

2、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 本集团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0,139,907.6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0,139,907.60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3 月 28 日第六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 本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使用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融资贷款, 开出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履约等业务提供担保, 担保总额度约为人民币 10.3 亿元或等值外币。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 万元

类别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余额
公司担保	1	CSR New Material Technologies GmbH	50,000
	2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40,000
	3	青岛南车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10,000
	4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3,000
		担保合计	103,000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适用□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

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轨道交通建设分部、风电产品分部和橡胶和塑料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集团业务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 1.1、 轨道交通建设分部提供轨道交通配件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 1.2、 风电产品分部生产销售风电叶片
- 1.3、 橡胶和塑料分部提供汽车减震降噪产品和服务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鼓励收入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在披露本集团的经营信息时，收入按客户所处区域划分披露，资产按资产所处区域划分披露。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按双方协议价格执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轨道交通建设分部	风电产品分部	橡胶和塑料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对外交易收入	2,842,437	2,728,421	5,254,249		10,825,10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7,718	6,418	30,806	54,942	
分部营业收入合计	2,860,155	2,734,839	5,285,055	54,942	10,825,107
补充信息：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429				-1,429
资产减值损失	13,381	42,342	-2,633	-3,638	56,728
折旧和摊销金额	96,582	24,689	279,655		400,926
利润总额	27,040	234,533	21,079	14,081	268,571
所得税费用	44,291	-14,284	-18,758		11,249

1.1、分部按产品或业务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轨道交通建设产品和服务	2,842,437	3,094,605
风电产品和服务	2,728,421	1,127,024
橡胶和塑料产品和服务	5,254,249	1,786,148
合计	10,825,107	6,007,777

1.2、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对外交易收入：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来源于本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6,276,212	3,916,236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对外交易收入	4,548,895	2,091,541
合计	10,825,107	6,007,777

非流动资产总额：

人民币千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位于本国的非流动资产	1,719,218	1,691,331

位于其他国家的非流动资产	1,922,730	1,849,641
合计	3,641,948	3,540,972

上述地区信息中，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非流动资产总额不包括商誉、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

1.3、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没有个别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整个集团的总收入 10%以上(2014 年：无)。

十七、公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29,684,198.77	96.77	17,740,872.72	1.33	1,311,943,326.05	930,698,168.08	96.00	10,310,677.07	1.11	920,387,491.0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357,362.29	3.23	26,162,029.58	58.98	18,195,332.71	38,785,652.64	4.00	8,715,355.37	22.47	30,070,297.27
合计	1,374,041,561.06	100	43,902,902.30	/	1,330,138,658.76	969,483,820.72	100	19,026,032.44	/	950,457,788.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66,563,470.20		
1 至 2 年	43,042,941.13	6,456,441.17	15.00
2 至 3 年	15,925,994.67	7,962,997.33	50.00
3 年以上	4,151,792.77	3,321,434.22	80.00
合计	1,329,684,198.77	17,740,872.7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050,782.16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0,571,112.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602,633.83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3,912.2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单位十六	183,015,100.00		13.32
单位十七	175,995,554.49		12.81
单位十八	82,055,966.69		5.97
单位十九	68,130,623.03		4.96
单位二十	47,508,669.00	-710,800.00	3.46
合计	556,705,913.21	-710,800.00	40.5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2014年度: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7,254,510.62	99	1,032,078.66	0.58	176,222,431.96	220,378,433.78	96.00	721,037.95	0.33	219,657,395.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26,741.61	1	2,248,741.61	96.65	78,000.00	9,490,423.86	4.00			9,490,423.86
合计	179,581,252.23	100	3,280,820.27	/	176,300,431.96	229,868,857.64	/	721,037.95	/	229,147,819.6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75,161,331.89		
1至2年	702,252.80	105,337.92	15.00
2至3年	620,000.00	310,000.00	50.00
3年以上	770,925.93	616,740.74	80.00
合计	177,254,510.62	1,032,078.6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59,782.32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149,301.8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2014 年度:人民币 762,431.3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于 2015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帐款(2014 年度: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06,939,248.54	96,689,100.09
贸易保证金	3,201,990.93	73,774,816.24
应收资产处置款	44,567,806.32	37,959,202.20
各类押金	6,978,410.43	9,560,869.91
员工借款	17,694,120.16	9,047,178.96
其他	199,675.85	2,837,690.24
合计	179,581,252.23	229,868,857.6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二十一		51,235,091.92	1 年以内	28.53	
单位二十二		44,479,758.03	1 年以内	24.77	
单位二十三		31,621,090.58	1 年以内	17.61	
单位二十四		8,660,163.05	1 年以内	4.82	
单位二十五		5,246,293.56	1 年以内	2.92	
合计	/	141,242,397.14	/	78.6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61,228,524.42		2,961,228,524.42	2,949,927,734.02		2,949,927,734.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29,899.38		3,429,899.38	4,859,434.36		4,859,434.36
合计	2,964,658,423.80		2,964,658,423.80	2,954,787,168.38		2,954,787,168.3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株洲时代电气绝缘有限责任公司	165,095,494.89			165,095,494.89		
株洲时代工程塑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84,653,173.73			84,653,173.73		
株洲时代橡塑元件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631,585.80			10,631,585.80		
天津南车风电叶片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咸阳时代特种密封科技有限公司	2,983,500.00			2,983,500.00		
DelkorRailPtyLtd.	22,803,444.60			22,803,444.60		
内蒙古一机集团力克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45,170,700.00	6,300,000.00		51,470,700.00		
南车青岛华轩水务有限公司	37,143,050.00			37,143,050.00		
CSRTimesNewMaterial(USA)LLC.	5,167,830.00			5,167,830.00		
CSRNewMaterialTechnologiesGmbH	2,371,278,955.00			2,371,278,955.00		
株洲南车时代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时代新材(香港)有限公司		5,000,790.40		5,000,790.40		
合计	2,949,927,734.02	11,300,790.40		2,961,228,524.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齐齐哈尔市时代	4,859,434.36			-1,429,534.98						3,429,899.38	
合计	4,859,434.36			-1,429,534.98						3,429,899.3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03,395,524.67	3,349,540,095.61	3,342,901,225.28	2,661,713,183.77
其他业务	708,183,125.18	638,403,786.92	208,357,019.57	209,010,503.15
合计	5,011,578,649.85	3,987,943,882.53	3,551,258,244.85	2,870,723,686.92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13,84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	15,545,535.21	

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债务重组损益	-208,793.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9,321.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183,840.83	
所得税影响额	-5,258,122.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2,400.13	
合计	31,730,332.55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3	0.3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9	0.34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李东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年3月28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